**福建省政府采购**

**货物和服务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将乐县总医院医共体民生信息化服务平台服务类采购项目

**备案编号：**G10-JLXZYY-GK-202209-B2674-FJSZF

**项目编号：**[350428]FJSZF[GK]2022006

**采购人：** 将乐县总医院

**代理机构：**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将乐县总医院医共体民生信息化服务平台服务类采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邀请供应商参加投标。

1、备案编号：G10-JLXZYY-GK-202209-B2674-FJSZF。

2、项目编号：[350428]FJSZF[GK]2022006。

3、预算金额、最高限价：详见《采购标的一览表》。  
  4、招标内容及要求：详见《采购标的一览表》及招标文件第五章。

5、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无

6、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6.1法定条件：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6.2特定条件：  
**包：1**

| **明细** | **描述** |
| --- | --- |
| 随身携带材料 | 所有参加投标的投标方代表均需随身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如果投标方代表不是单位负责人，投标方代表还需提交《单位负责人授权书》（附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投标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纳税证明及社保证明； 3.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财务审计报告； 4. 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5. 投标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须提供承诺声明； 6.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记录失信被执行人记录名单，须提供“信用中国”征信记录截图； 7. 投标人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须提供政府采购网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 |

6.3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根据上述资格要求，电子投标文件中应提交的“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7、招标文件的获取

7.1、招标文件获取期限：详见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若不一致，以更正公告为准。

7.2、在招标文件获取期限内，供应商应通过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的注册账号（免费注册）并获取招标文件(请根据项目所在地，登录对应的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即省本级网址/地市分网))，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7.3、获取地点及方式：注册账号后，通过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以下载方式获取。

7.4、招标文件售价：0元。

8、投标截止

8.1、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若不一致，以更正公告为准。

8.2、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照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设定的操作流程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9、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若不一致，以更正公告为准。

10、公告期限

10.1、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自财政部和福建省财政厅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最先发布公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

10.2、招标文件公告期限：招标文件随同招标公告一并发布，其公告期限与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保持一致。

11、采购人：将乐县总医院

地址：将乐县三华南路43号

联系方法：17705986469

12、代理机构：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福州市晋安区福新中路89号时代广场603室

联系方法：8291049、2293166767@qq.com

附1：账户信息

|  |
| --- |
| **投标保证金账户** |
| 开户名称：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
| 开户银行：供应商在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后，根据其提示自行选择要缴交的投标保证金托管银行。 |
| 银行账号：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根据供应商选择的投标保证金托管银行自动生成供应商所投采购包的缴交银行账号（即多个采购包将对应生成多个缴交账号）。供应商应按照所投采购包的投标保证金要求，缴交相应的投标保证金。 |
| **特别提示** |
| 1、投标人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2、投标人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项目编号：\*\*\*）的投标保证金”。 |

附2：采购标的一览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采购包 | 品目号 | 采购标的 | 允许进口 | 数量 | 品目号预算 |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采购包预算 | 采购包最高限价 | 投标保证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1-1 |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 否 | 1（项） | 5,740,000.0000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 | | | | | 5740000 | 5740000 | 110000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表1、2）**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

|  |  |  |
| --- | --- | --- |
| **特别提示：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 | |
| 项号 | 招标文件  （第三章） | 编列内容 |
| 1 | 6.1 |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否。 |
| 2 | 10.4 | **投标文件的份数：**  （1）可读介质（光盘或U盘）1份：投标人应将其上传至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在该可读介质中另存1份。  （2）电子投标文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2《关于电子招标投标活动的专门规定》。 |
| 3 | 10.7-（1） | **是否允许中标人将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  不允许。 |
| 4 | 10.8-（1） |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起90个日历日。 |
| 5 | 12.1 | 本项目推荐项目包1中标候选人数为1家。 |
| 6 | 12.2 | **本项目中标人的确定（以采购包为单位）：**  （1）采购人应在政府采购招投标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内确定中标人。  （2）若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情形，则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中标人：  ①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若有相同的最高得分，则其中投标总价低的投标人将被排序在前；若有相同的最高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则按技术部分得分从高到低顺序进行排列，技术部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人将被排序在前。。  ②若本款第①点规定方式为“无”，则按照下列方式确定：无。。  ③若本款第①、②点规定方式均为“无”，则按照下列方式确定：随机抽取。  （3）本项目确定的中标人家数：本项目确定项目包1中标人数为1家； |
| 7 | 13.2 | **合同签订时限：**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 |
| 8 | 15.1-（2） | **质疑函原件应采用下列方式提交：**书面形式。 |
| 9 | 15.4 | **招标文件的质疑**  （1）潜在投标人可在质疑时效期间内对招标文件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2）质疑时效期间：应在依法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提出，依法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以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记载的为准。  **※除上述规定外，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还应符合招标文件第三章第15.1条的有关规定。** |
| 10 | 16.1 | **监督管理部门：**将乐县财政局**（仅限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类项目）**。 |
| 11 | 18.1 | **财政部和福建省财政厅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以下简称：“指定媒体”）：**  （1）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www.ccgp.gov.cn。  （2）中国政府采购网福建分网（福建省政府采购网），网址zfcg.czt.fujian.gov.cn。  **※若出现上述指定媒体信息不一致情形，应以中国政府采购网福建分网（福建省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 |
| 12 | 19 | **其他事项：**  **(1)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中标方**支付。 (2)其他：**代 理服务费以中标金额为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的70%计算（100万元以下的部分按1.5%收取，100万元～500万元的部分按货物类1.1%、服务类0.8%收取、500万元~1000万元的部分按货物类0.8%、服务类0.45%收取）。中标人应当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按规定的收费标准向招标代 理机构缴纳招标服务费。缴后不退。2、代 理服务费交纳专户：开户名：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三明分公司，账号：935003010008080018，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市梅列区支行。3、退还中标方保证金要求：中标人与采购单位双方签订合同并盖章后，并在规定时间内上传至政府采购网系统备案。纸质合同原件送招标代 理公司留存备案一份。 |
| 备注 | | **后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2，请勿遗漏。** |

**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2**

|  |  |
| --- | --- |
| **关于电子招标投标活动的专门规定** | |
| 序号 | 编列内容 |
| 1 | （1）电子招标投标活动的专门规定适用本项目电子招标投标活动。  （2）将招标文件无。的内容**修正为**下列内容：无。后适用本项目的电子招标投标活动。  （3）将下列内容**增列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下简称：“增列内容”）适用本项目的电子招标投标活动，若增列内容与招标文件其他章节内容有冲突，应以增列内容为准：  ①电子招标投标活动的具体操作流程以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设定的为准。  ②关于电子投标文件：  a.投标人应按照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设定的评审节点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否则**资格审查小组、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内容进行认定。**  b.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照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设定的操作流程将电子投标文件**1**份上传至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电子投标文件的分项报价一览表、投标客户端的分项报价一览表应保持一致，并以投标客户端的分项报价一览表为准。  ③关于证明材料或资料：  a.招标文件要求原件的，投标人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可提供复印件（含扫描件），但同时应准备好原件备查**（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原件核查的，将按不利于投标人进行评审）**；招标文件要求复印件的，投标人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复印件（含扫描件）皆可；招标文件对原件、复印件未作要求的，投标人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复印件（含扫描件）皆可。  b.若投标人提供注明“复印件无效”或“复印无效”的证明材料或资料，应结合上文a条款进行判定，若招标文件未要求投标人提供原件，投标人提供原件，复印件（含扫描件）均视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④关于“全称”、“投标人代表签字”及“加盖单位公章”：  a.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全称”和“投标人代表签字”的内容可使用打字录入方式完成。  b.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内容应使用投标人的CA证书完成，否则**投标无效。**  c.在电子投标文件中，若投标人按照本增列内容第④点第b项规定加盖其单位公章，则出现无全称、或投标人代表未签字等情形，**不视为投标无效。**  ⑤关于投标人的CA证书：  a.投标人的CA证书应在系统规定时间内使用CA证书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操作，逾期未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  b.投标人的CA证书可采用信封（包括但不限于：信封、档案袋、文件袋等）作为外包装进行单独包装。外包装密封、不密封皆可。  c.投标人的CA证书或外包装应标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的全称”等内容，以方便识别、使用。  d.投标人的CA证书应能正常、有效使用，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责任。  ⑥关于投标截止时间过后  a.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b.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无效**,其保证金不予退还：  b1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具有相同内部识别码；  b2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b3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同一采购包下有其他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b4不同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的其他情形。  ⑦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投标人应由“联合体牵头方”完成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设定的具体操作流程（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获取、提交投标保证金、编制电子投标文件等）。  ⑧其他：无。。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1适用于招标文件载明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以下简称：“本次采购活动”）。

2、定义

2.1“采购标的”指招标文件载明的需要采购的货物或服务。

2.2“潜在投标人”指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第7条规定获取招标文件且有意向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

2.3“投标人”指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第7条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并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

2.4“单位负责人”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法律、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2.5“投标人代表”指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中载明的接受授权方。

**二、投标人**

3、合格投标人

3.1一般规定

（1）投标人应遵守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政府采购招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及财政部、福建省财政厅有关政府采购文件的规定，同时还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强制性规定。

（2）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

3.2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应遵守本章第3.1条规定，同时还应遵守下列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提交联合体协议，联合体协议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3）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就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项目如涉及资质要求，该部分工作内容应由联合体中符合该资质要求的供应商承担，联合体协议及签订的采购合同应符合这一要求；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联合体一方放弃中标的，视为联合体整体放弃中标，联合体各方承担连带责任。

（6）如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而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或者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但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不符合本章第3.2条规定的，投标无效。

4、投标费用

4.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参加本项目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三、招标**

5、招标文件

5.1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投标邀请

（2）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表1、2）

（3）投标人须知

（4）资格审查与评标

（5）招标内容及要求

（6）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7）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8）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作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其他内容（若有）

5.2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可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但不得对招标文件载明的采购标的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进行改变。

（2）除本章第5.2条第（3）款规定情形外，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电子投标文件编制的，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个日历日前，在招标文件载明的指定媒体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发布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不足15个日历日的，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将顺延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和投标人受原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3）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改变招标文件载明的采购标的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的，本次采购活动结束，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将依法组织后续采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重新招标、采用其他方式采购等）。

6、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

6.1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召开开标前答疑会：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7、更正公告

7.1若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发布更正公告，则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7.2更正公告作为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的书面形式。

8、终止公告

8.1若出现因重大变故导致采购任务取消情形，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可终止招标并发布终止公告。

8.2终止公告作为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的书面形式。

**四、投标**

9、投标

9.1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载明的全部或部分采购包进行投标。

9.2投标人应对同一个采购包内的所有内容进行完整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9.3投标人代表只能接受一个投标人的授权参加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9.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9.5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除整体设计、规范编制和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外的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无效**。

9.6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9.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7）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10、电子投标文件

10.1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1）投标人应先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后，再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2）电子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10.2条规定编制其组成部分。

（3）电子投标文件应满足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并保证其所提交的全部资料是不可割离且真实、有效、准确、完整和不具有任何误导性的，否则造成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责任。

10.2电子投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

①投标函

②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③投标保证金

（2）报价部分

①开标一览表

②投标分项报价表

③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

④招标文件规定的加分证明材料（若有）

（3）技术商务部分

①标的说明一览表

②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③商务条件响应表

④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若有）

⑤招标文件规定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其他内容（若有）

10.3电子投标文件的语言

（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

（2）电子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成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10.4投标文件的份数：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10.5电子投标文件的格式

（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招标文件第七章规定的格式。

（2）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或复印。

（3）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人民币作为计量货币。

（4）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签署、盖章应遵守下列规定：

①电子投标文件应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提供“单位授权书”。

②电子投标文件应没有涂改或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根据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的指示进行的，或是为改正投标人造成的应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若有前述改动，应按照下列规定之一对改动处进行处理：

a.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

b.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或校正章。

10.6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超出最高限价将导致**投标无效。**

（2）最高限价由采购人根据价格测算情况，在预算金额的额度内合理设定。最高限价不得超出预算金额。

（3）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不能出现任何选择性的投标报价，即每一个采购包和品目号的采购标的都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任何选择性的投标报价将导致**投标无效。**

10.7分包

（1）是否允许中标人将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2）若允许中标人将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且投标人拟在中标后进行分包，则应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同时投标人应在电子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相应资质条件（若有）且不得再次分包。

（3）招标文件允许中标人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项目，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中标人不得分包：

①电子投标文件中未载明分包承担主体；

②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分包承担主体不具备相应资质条件；

③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分包承担主体拟再次分包；

  ④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0.8投标有效期

（1）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有效期：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2）电子投标文件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得少于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否则**投标无效**。

（3）根据本次采购活动的需要，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书面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在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对于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投标人可以拒绝也可以接受，投标人答复不明确或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该要求。对于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修改电子投标文件。

10.9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履行相应投标责任、义务的约束及担保。

（2）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应与电子投标文件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保持一致，否则**投标无效**。

（3）提交

①投标人应从其银行账户**（基本存款账户）**按照下列方式：**公对公转账方式**向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保证金账户提交投标保证金，具体金额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

②投标保证金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保证金账户，否则视为投标保证金未提交；是否到达按照下列方式认定：**以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记载的为准。**

③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中的牵头方应按照本章第10.9条第（3）款第①、②点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未按照上述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将导致资格审查不合格。**

（4）退还

①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保证金将在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回原账户。

②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回原账户。

③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回原账户；合同签订之日**以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记载的为准。**

④终止招标的，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将在终止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回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⑤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质疑或投诉涉及的投标人，若投标保证金尚未退还，则待质疑或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本章第10.9条第（4）款第①、②、③点规定的投标保证金退还时限不包括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而增加的时间。**

（5）若出现本章第10.8条第（3）款规定情形，对于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仍可退还。对于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招标文件关于退还和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规定继续适用。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①投标人串通投标；

②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

③投标人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④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电子投标文件；

⑤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情形；

⑥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a.除不可抗力外，因中标人自身原因未在中标通知书要求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b.未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约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提交履约保证金。

**※若上述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则投标人还要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10.10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1）一个投标人只能提交一个电子投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规定在系统上完成上传、解密操作。

10.11电子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1）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对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补充、修改的内容应按照本章第10.5条第（4）款规定进行签署、盖章，并按照本章第10.10条规定提交，**否则将被拒收。**

**※按照上述规定提交的补充、修改内容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10.12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电子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4）电子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五、开标**

11、开标

11.1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将在招标文件载明的开标时间及地点主持召开开标会，并邀请投标人参加。

11.2开标会的主持人、唱标人、记录人及其他工作人员（若有）均由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派出，现场监督人员（若有）可由有关方面派出。

11.3本项目的开标环节，投标人可自行选择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或者远程参加开标会。远程参与开标流程的投标人需提前在福建省政府采购网-服务专区中下载远程开标操作手册，并按照操作手册的要求参与开标会。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无法正常参与开标过程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4开标会应遵守下列规定：

（1）首先由主持人宣布开标会须知，然后由投标人代表对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情况进行检查，经确认无误后，由工作人员对参加现场开标会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通过远程参与开标流程的投标人须在系统远程解密开启后，在代理机构规定时间内使用CA数字证书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操作，逾期未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

（2）唱标时，唱标人将依次宣布“投标人名称”、“各投标人关于电子投标文件补充、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若有）”、“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开标一览表中的内容、唱标人认为需要宣布的内容等）。

（3）唱标结束后，参加现场开标会的投标人代表应对开标记录进行签字确认，通过远程参与开标流程的投标人须在系统远程签章开启后，在系统规定时间内对开标结果进行签章确认。

（4）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或通过系统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投标人代表未按规定提出疑义又拒绝对开标记录签字或通过系统远程签章确认的，视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予以认可。

（5）若投标人未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也未通过远程参加开标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若出现本章第11.4条第（3）、（4）、（5）款规定情形之一**，**则投标人不得在开标会后就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涉及或可能涉及的有关事由（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报价”、“电子投标文件的格式”、“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等）向**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提出任何疑义或要求（包括质疑）。**

11.5投标截止时间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进行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将依法组织后续采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重新招标、采用其他方式采购等）。

11.6投标截止时间后撤销投标的处理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的，其撤销投标的行为无效。    

**六、中标与政府采购合同**

12、中标

12.1本项目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家数：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12.2本项目中标人的确定：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12.3中标公告

（1）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将在招标文件载明的指定媒体以中标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

（2）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12.4中标通知书

（1）中标公告发布的同时，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13、政府采购合同

13.1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应遵守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的规定，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条件。

13.2签订时限：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

13.3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民法典。

13.4采购人与中标人应根据政府采购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13.5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若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则追加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13.6中标人在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强制性规定（即使前述强制性规定有可能在招标文件中未予列明）。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4、询问

14.1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对本次采购活动的有关事项若有疑问，可向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提出询问，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将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进行答复。

15、质疑

15.1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的时限内一次性提出，对一个项目的不同采购包提出质疑的，应当将各采购包质疑事项集中在一份质疑函中提出，并同时符合下列条件：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人应为潜在投标人，且两者的身份、名称等均应保持一致。对采购过程、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人应为投标人，且两者的身份、名称等均应保持一致。

（2）质疑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规定方式提交质疑函。

（3）质疑函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①质疑人的基本信息，至少包括：全称、地址、邮政编码等；

②所质疑项目的基本信息，至少包括：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等；

③所质疑的具体事项（以下简称：“质疑事项”）；

④针对质疑事项提出的明确请求，前述明确请求指质疑人提出质疑的目的以及希望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对其质疑作出的处理结果，如：暂停招标投标活动、修改招标文件、停止或纠正违法违规行为、中标结果无效、废标、重新招标等；

⑤针对质疑事项导致质疑人自身权益受到损害的必要证明材料，至少包括：

a.质疑人代表的身份证明材料：

a1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的副本复印件、单位负责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质疑人代表为委托代理人的，还应同时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授权书应由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a2若本项目接受自然人投标且质疑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b.其他证明材料（即事实依据和必要的法律依据）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材料：

b1所质疑的具体事项是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证明材料；

b2质疑函所述事实存在的证明材料，如：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违法违规或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等证明材料；

b3依法应终止采购程序的证明材料；

b4应重新采购的证明材料；

b5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成交结果损害自己合法权益的证明材料等；

b6若质疑的具体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处于保密阶段，则应提供信息或证明材料为合法或公开渠道获得的有效证据（若证据无法有效表明信息或证明材料为合法或公开渠道获得，则前述信息或证明材料**视为无效**）。  
   ⑥质疑人代表及其联系方法的信息，至少包括：姓名、手机、电子信箱、邮寄地址等。  
   ⑦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质疑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

15.2对不符合本章第15.1条规定的质疑，将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1）不符合其中第（1）、（2）条规定的，书面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及其理由。

（2）不符合其中第（3）条规定的，书面告知质疑人修改、补充后在规定时限内重新提交质疑函。

15.3对符合本章第15.1条规定的质疑，将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答复。

15.4招标文件的质疑：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16、投诉

16.1若对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质疑答复未在答复期限内作出，质疑人可在答复期限届满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向招标文件第二章载明的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16.2投诉应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八、政府采购政策**

17、政府采购政策由财政部根据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并会同国家有关部委制定，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17.1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其中：

（1）我国现行关境指适用海关法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管辖区域，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金马等单独关境地区；保税区、出口加工区、保税港区、珠澳跨境工业区珠海园区、中哈霍尔果斯国际边境合作中心中方配套区、综合保税区等区域，为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区域，由海关按照海关法实施监管。

（2）凡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企业生产或加工（包括从境外进口料件）销往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不作为政府采购项下进口产品。

（3）对从境外进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再经办理报关手续后从海关特殊监管区进入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认定为进口产品。

（4）招标文件列明不允许或未列明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投标的，均视为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17.2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17.3列入国家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第一批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以下简称“信息安全产品目录”）内的信息安全产品，应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即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和加施中国强制性认证标志。未列入信息安全产品目录的产品，不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信息安全产品范围。

17.4符合财政部、工信部文件（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可享受扶持政策（如：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符合财政部、司法部文件（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亦可享受前述扶持政策。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联文件（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下简称：**“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亦可享受前述扶持政策。其中：

（1）中小企业指符合下列条件的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①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②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明确的采购标的对应行业的划分标准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在项目属性为货物类采购项目中，货物应当由中小企业制造，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在项目属性为服务类采购项目中，服务的承接商应当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作出要求；在项目属性为工程类采购项目中，工程应当由中小企业承建，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4）监狱企业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其中：

①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时，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②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单位：

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符合上述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采购活动时，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7.5信用记录指由财政部确定的有关网站提供的相关主体信用信息。信用记录的查询及使用应符合财政部文件（财库[2016]125号）规定。

17.6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

**九、本项目的有关信息**

18、本项目的有关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公告、更正公告（若有）、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若有）、中标公告、终止公告（若有）、废标公告（若有）等都将在招标文件载明的指定媒体发布。

18.1指定媒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18.2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应随时关注指定媒体，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十、其他事项**

19、其他事项：  
  19.1本项目中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其包装需求标准应不低于《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 123号）规定的包装要求，其他包装需求详见招标文件具体规定。采购人、中标人双方签订合同及验收环节，应包含上述包装要求的条款。

   19.2其他：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第四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

**一、资格审查**

1、开标结束后，由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负责资格审查小组的组建及资格审查工作的组织。

1.1资格审查小组由3人组成，并负责具体审查事务，其中：由采购人派出的采购人代表至少1人，由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派出的工作人员至少1人，其余1人可为采购人代表或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的工作人员。

1.2资格审查的依据是招标文件和电子投标文件。

1.3资格审查的范围及内容：电子投标文件（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具体如下：

  （1）“投标函”；  
  （2）“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①一般资格证明文件：

| **明细** | **描述** |
| --- | --- |
| （1）单位授权书 | ①投标人（自然人除外）：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提供本授权书；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负责人，应在此项下提交其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可不提供本授权书。 ②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可不填写本授权书。 |
| （2）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①投标人为企业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投标人为社会团体的，提供有效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投标人为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其他投标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提供有效的相应具体证照复印件。 |
| （3）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财务报告、或资信证明） | ①投标人提供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成立年限按照投标截止时间推算）应符合下列规定： a.成立年限满1年及以上的投标人，提供经审计的上一年度的年度财务报告。 b.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1年的投标人，提供该半年度中任一季度的季度财务报告或该半年度的半年度财务报告。 c.无法按照以上a、b项规定提供财务报告复印件的投标人（包括但不限于：成立年限满1年及以上的投标人、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1年的投标人、成立年限不足半年的投标人），应选择提供资信证明复印件。 |
| （4）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 | ①投标人提供的税收缴纳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 a.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税收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税收缴纳凭据复印件。 b.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的投标人，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c.若为依法免税范围的投标人，提供依法免税证明材料的，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
| （5）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 ①投标人提供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 a.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据复印件。 b.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的投标人，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c.若为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的，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
| （6）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若有) | ①招标文件未要求投标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应提供本声明函。 ②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可不提供本声明函。 |
| （7）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 ①重大违法记录：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件的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 （8）信用记录查询结果 | ①信用记录查询的截止时点：信用记录查询的截止时点为本项目投标截止当日。 ②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③信用记录的查询：由资格审查小组通过上述网站查询并打印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④经查询，投标人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且相关信用惩戒期限未满的，其资格审查不合格。 |
| （9）中小企业声明函（以资格条件落实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时适用 ） | ①投标人应认真对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的划分标准，并按照国统字[2017]213号《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规定准确划分企业类型。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特定资格条件。 ②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可不填写本声明函，根据其提供的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进行认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③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填写本声明函，根据其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进行认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④以联合体形式落实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时，还需提供《联合体协议》。 ⑤以合同分包形式落实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时，还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
| （10）联合体协议（若有） | ①招标文件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投标人应提供本协议；否则无须提供。 ②本协议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载明的格式提供“单位授权书”。 |

※备注说明

①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提供上述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格式可参考招标文件第七章提供。

②投标人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均应符合：内容完整、清晰、整洁，并由投标人加盖其单位公章。

   ②.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包：1**

| **明细** | **描述** |
| --- | --- |
| 随身携带材料 | 所有参加投标的投标方代表均需随身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如果投标方代表不是单位负责人，投标方代表还需提交《单位负责人授权书》（附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投标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纳税证明及社保证明； 3.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财务审计报告； 4. 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5. 投标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须提供承诺声明； 6.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记录失信被执行人记录名单，须提供“信用中国”征信记录截图； 7. 投标人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须提供政府采购网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 |

  （3）投标保证金。

1.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合格：**  （1）一般情形：

| **明细** |
| --- |
|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函 |
|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文件 |
|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

  （2）本项目规定的其他情形：

**包：1**

| **明细** |
| --- |
| 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中出现报价部分的全部或部分的投标报价信息（或组成资料） |

1.5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先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再按照本章第1.2、1.3、1.4条规定进行资格审查。

2、资格审查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3、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进行评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将依法组织后续采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重新招标、采用其他方式采购等）。

**二、评标**

4、资格审查结束后，由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负责评标委员会的组建及评标工作的组织。

5、评标委员会

5.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标专家两部分共5人（以下简称“评委”）组成，其中：由采购人派出的采购人代表1人，由福建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产生的评标专家4人。

5.2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按照下列原则依法独立履行有关职责：

（1）评标应保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各方当事人合法权益，提高采购效益，保证项目质量。

（2）评标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严谨和择优原则。

（3）评标的依据是招标文件和电子投标文件。

（4）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5）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①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②对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③不得收受投标人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④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⑤评标中应充分发扬民主，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后要服从评标报告。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6、评标程序

6.1评标前的准备工作

（1）全体评委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了解评委应履行或遵守的职责、义务和评标纪律。

（2）参加评标委员会的采购人代表可对本项目的背景和采购需求进行介绍，介绍材料应以书面形式提交（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介绍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

6.2符合性审查

（1）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通过资格审查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指电子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不存在重大偏差或保留。

（3）重大偏差或保留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合同范围、合同履行及影响关键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反对、减少投标人的义务，而纠正这些重大偏差或保留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4）评标委员会审查判断电子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仅基于电子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未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评标委员会否决（即符合性审查不合格），被否决的电子投标文件不能通过补充、修改（澄清、说明或补正）等方式重新成为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电子投标文件。

（5）评标委员会对所有投标人都执行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符合性审查不合格：**

①项目一般情形：

| **明细** |
| --- |
| 违反招标文件中载明“投标无效”条款的规定； |
| 属于招标文件第三章第10.12条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形； |
|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存在重大偏离或保留。 |

②本项目规定的其他情形：  
包：1   
包一般情形

| **明细** |
| --- |
|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 投标文件组成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 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
| 属于招标文件规定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的情形，无效响应条款的。 |

技术符合性

| **明细** |
| --- |
| 根据闽财购〔2010〕28号文件规定，技术部分各评委平均分达不到招标文件设定的技术部分总分50%（含），视为技术部分严重偏离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

商务符合性

| **明细** |
| --- |
| 投标人承诺的付款方式、服务期限、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视为无效投标。 |

附加符合性  
**无**  
  
价格符合性

6.3澄清有关问题

（1）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电子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由投标人代表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一般在半个小时左右，具体要求将根据实际情况在澄清通知中约定）以书面形式向评标委员会提交，前述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电子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若投标人未按照前述规定向评标委员会提交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内容进行认定。

（3）电子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①开标一览表内容与电子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②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③单价金额小数点或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④总价金额与按照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按照本章第6.3条第（1）、（2）款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关于细微偏差

①细微偏差指电子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电子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②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人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予以补正。若无法补正，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内容进行认定。

（5）关于投标描述（即电子投标文件中描述的内容）

①投标描述前后不一致且不涉及证明材料的：按照本章第6.3条第（1）、（2）款规定执行。

②投标描述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或多份证明材料之间不一致的：

a.评标委员会将要求投标人进行书面澄清，并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内容进行评标。

b.投标人按照要求进行澄清的，采购人以澄清内容为准进行验收；投标人未按照要求进行澄清的，采购人以投标描述或证明材料中有利于采购人的内容进行验收。投标人应对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效性承担责任。

③若中标人的投标描述存在前后不一致、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或多份证明材料之间不一致情形之一但在评标中未能发现，则采购人将以投标描述或证明材料中有利于采购人的内容进行验收，中标人应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及费用。

6.4比较与评价

（1）按照本章第7条载明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比较与评价。

（2）关于相同品牌产品**（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不适用本条款规定）**

①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

a.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无。。

b.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②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推荐；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推荐：

a.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若有相同的最高得分，则其中投标总价低的投标人将被排序在前；若有相同的最高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则按技术部分得分从高到低顺序进行排列，技术部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人将被排序在前。。

b.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③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照本章第6.4条第（2）款第①、②规定处理。

（3）漏（缺）项

①招标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项的报价视为已经包括在投标总价中。

②对多报项及赠送项的价格评标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标价评议。

6.5推荐中标候选人：详见本章第7.2条规定。

6.6编写评标报告

（1）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负责编写。

（2）评标报告应包括下列内容：

①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②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③评标方法和标准；

④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⑤评标结果，包括中标候选人名单或确定的中标人；

⑥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评标过程中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评委更换等。

6.7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还应要求其一并提交有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将其作为**投标无效**处理。

6.8评委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进行认定。**持不同意见的评委应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6.9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

（1）恶意串通（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第三章第9.7条规定情形）；

（2）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

（3）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6.10评标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废标的情形。

**※若废标，则本次采购活动结束，**福建省中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将依法组织后续采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重新招标、采用其他方式采购等）。**

7、评标方法和标准

7.1评标方法： 项目包1采用综合评分法。

7.2评标标准

**采购包1采用综合评分法**：

（1）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即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2）每个投标人的评标总得分FA＝F1×A1＋F2×A2＋F3×A3＋F4×A4（若有），其中：F1指价格项评审因素得分、F2指技术项评审因素得分、F3指商务项评审因素得分，A1指价格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2指技术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3指商务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3=1、F1×A1＋F2×A2＋F3×A3=100分（满分时），F4×A4为加分项（即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在采购活动中可享有的加分优惠）。

（3）各项评审因素的设置如下：

①价格项（F1×A1）满分为15分。

a.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价格扣除的，以扣除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b.价格扣除的规则如下：

**无**

②技术项（F2×A2）满分为65分。

| 评标项目 | 评标分值 | 评标方法描述 |
| --- | --- | --- |
| 1、技术方案 | 3 | 投标人技术方案体现对本项目深入理解，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具有可行性、科学性、合理性、先进性的得3分；对本项目的基本理解，方案基本满足招标文件，方案可行性、科学性、合理性、先进性一般的得2分；方案简单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2、技术偏离响应 | 43 | 1、完全符合招标文件技术、服务要求，没有任何负偏离者43分；有一项非▲号负偏离扣1分，有一项▲号负偏离扣3分，直至本项扣完为止。 |
| 3、产品演示 | 13 | 1、手麻系统结构化的围术期风险评估演示，评估内容至少包括循环系统、呼吸系统、神经肌肉系统、内分泌代谢系统、肝肾功能、消化系统、血液系统、免疫系统、气道评估、既往麻醉史和家族史、特殊用药史、实验室检查、输血前检查，综合评估、镇痛计划、麻醉计划，便于后期统计分析。功能完全满足要求的得3分，功能不满足要求或者无法正常演示的不得分； 2、系统对连续事件进行倒计时提醒，如麻醉医师在添加主动脉阻断时，可设置阻断时间，系统开始倒计时提示，“主动脉阻断，开始时间为任意时间，已持续10 分钟”。功能完全满足要求的得2分，功能不满足要求或者无法正常演示的不得分； 3、术中抢救：抢救时间段 1 分钟间隔显示监护数据、用药、事件等，其余按 5 分钟间隔显示，抢救时间段以红色区域标示，并在时间轴上同时展示抢救与非抢救。功能完全满足要求的得2分，功能不满足要求或者无法正常演示的不得分； 4、输液输血通道记录，输液输血时，记录液体或血液是从人体的哪个静脉通道输入到人体内，在麻醉记录单中，液体或血液行最后，记录通道名称，不同通道用不同颜色区分；功能完全满足要求的得3分，功能不满足要求或者无法正常演示的不得分； 5、术中体位：根据术中选择的体位，在麻醉记录单标记区以形象的体位图标记录术中体位，术中体位变化时，变化体位的时间点及时记录变更的体位；功能完全满足要求的得3分，功能不满足要求或者无法正常演示的不得分； 【注：投标人应在手术麻醉信息系统应用软件中演示，使用 PPT/视频播放等其他方式演示不得分，演示时间为15分钟。】 |
| 4、实施方案 | 3 | 满足招标文件的各项技术要求横向对比，依据实施方案的合理性、前瞻性、可扩展性、兼容性综合评分。实施方案完全满足合理性、前瞻性、可扩展性、兼容性的得3分；实施方案较好满足合理性、前瞻性、可扩展性、兼容性的得2分；实施方案一般满足合理性、前瞻性、可扩展性、兼容性的得1分；其它的不得分。 |
| 5、系统对接 | 3 | 投标人须承诺所投数据中心与原集成平台无缝对接，投标人需提供书面承诺函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③商务项（F3×A3）满分为20分。

| 评标项目 | 评标分值 | 评标方法描述 |
| --- | --- | --- |
| 1、企业实力 | 2 | 投标人具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多2分。【注：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2、企业资质 | 9 | 1、投标人的手术麻醉管理系统及重症监护临床信息系统具备国家版权局颁发的《手术麻醉医生工作量管理系统》、《手术麻醉镇痛泵管理系统》、《手术麻醉费用理系统》、《重症监护临床信息系统》著作权登记证书，全部提供加4分，未提供的每少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 2、投标人的IT综合运营管理平台具备国家版权局颁发的《数据IT综合运营管理平台》、《IT监测服务管理系统》、《IT资源管理系统》、《IT集中运维管控系统》、《应用安全保障系统》、《医疗资源管理平台》、《远程数据安全加密系统》、《数据安全防护系统》、《数据中心运维管理系统》、《数据库传输安全防护系统》著作权登记证书，全部提供加5分，未提供的每少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 |
| 3、同类案例 | 3 | 投标人提供所投产品近3年同类系统建设案例业绩，每个案例得1分，最多3分【注：提供包含提供包含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供货合同签字盖章页的扫描件或复印件和中标通知书及中标公告发布网页截图】 |
| 4、售后服务保障 | 3 | 投标人承诺是福建省的工商注册企业或在福建省设立分支机构（子公司或分公司或办事处）的得3分，在福建省内设立售后服务点得1分,未设立以上机构的不得分。【注：子公司或分公司提供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等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子公司或分公司及投标人企业公章；办事处提供场所租赁协议等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
| 5、售后服务人员 | 3 | 投标人须承诺本地维护人员2名，每提供1人得1.5分，最多3分，不提供不得分。【注：人员应为投标人单位的在职人员，需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任意一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维护人员在投标人单位或其子公司或分公司缴交社保的证明材料，未提供不得分】 |

④加分项（F4×A4）

a.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a1若同一采购包内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金额低于该采购包报价总金额20%（含20%）以下，将分别给予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价格项（F1×A1，按照满分计）和技术项（F2×A2，按照满分计）4%的加分；若同一采购包内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金额占该采购包报价总金额20%-50%（含50%），将分别给予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价格项（F1×A1，按照满分计）和技术项（F2×A2，按照满分计）6%的加分；若同一采购包内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金额占该采购包报价总金额50%以上的，将分别给予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价格项（F1×A1，按照满分计）和技术项（F2×A2，按照满分计）8%的加分。

a2若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同一品目中各认证证书不重复计算加分。强制类节能产品不享受加分。

| 评标项目 | 评标分值 | 评标方法描述 |
| --- | --- | --- |
| 节能、减排、环境标志产品 | 3.2 | 若同一合同包内的节能（非强制类）、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金额低于本合同包报价总金额20%（含20%）以下的，将给予价格评标项和技术评标项标准总分值4％的加分；若同一合同包内的节能（非强制类）、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金额占本合同包报价总金额20%-50%（含50%）的，给予价格评标项标准总分值6%的加分和技术评标项标准总分值6%的加分；若同一合同包内的节能（非强制类）、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金额占本合同包报价总金额50%以上，给予价格评标项标准总分值8%的加分和技术评标项标准总分值8%的加分。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节能（非强制类）、环境标志产品单独分项报价（产品统计表见本文件最后章节格式)，并于投标文件中提供属于节能（非强制类）、环境标志产品的证明资料（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上述文件在报价部分提供(应上传在对应评分模块)。 注：①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展改革委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且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生态环境部和财政部最新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且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②同一合同包内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部分加分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加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加分。③若同一合同包内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不给予加分。同一品目中各认证证书不重复计算加分。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不享受加分。 |

（4）中标候选人排列规则顺序如下：

a.按照评标总得分（FA）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b.评标总得分（FA）相同的，按照评标价（即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c.评标总得分（FA）且评标价（即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8、其他规定

8.1评标应全程保密且不得透露给任一投标人或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8.2评标将进行全程实时录音录像，录音录像资料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8.3若投标人有任何试图干扰具体评标事务，影响评标委员会独立履行职责的行为，其投标无效且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8.4其他：无。

**第五章   招标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采购标的）

本次为将乐县总医院医共体民生信息化服务平台项目，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所提出的货物、服务要求，选择具有最佳性能价格比的服务前来报价，以充分显示贵公司的竞争实力。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以“★”标示的内容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

**2.1软件参数：（1套）**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标的 | 技术参数及要求 |
| 1. | 医院信息集成平台二期建设 | 1、患者360视图应用系统  1.1医生视图  1首页的患者数据展示功能需提供近期收藏患者，便于快捷进入患者视图，并可展示门诊记录、住院记录、手术记录、消息记录、待办事项的统计数据  2我的收藏的自定义患者收藏需提供自定义收藏夹设置，并需提供患者姓名和收藏夹类型筛选的功能。  3患者检索需要与收藏夹及首页数据实时互通，对患者收藏/取消收藏需同步到我的收藏和首页，并需提供进入患者视图查看详情的功能。  1.2患者视图-时间轴视图  1时间轴需实现数据排布及门诊住院类数据分类，能快捷查看当次诊疗信息，可以按时间顺序显示门诊住院等记录，并与右侧内容块关联。  2门诊部分需可以展示当次门诊所有就诊信息，展示内容需包括当次就诊期间的诊断、医嘱、检查、检验、手术等信息，还需支持检查检验界面查看详情，并展示患者基础信息。  3住院部分需可以展示当次住院所有就诊信息，展示内容需包括当次住院期间医嘱、病案首页、三测单、检查、检验、手术的信息，还需展示当次住院的基础信息，并可以在检查检验界面查看详情。  1.3患者视图-业务视图  1摘要信息功能需展示患者的基本信息，包括显示患者基础信息、还需可以实时维护患者近期体征信息、实时维护患者近期诊疗信息，与就诊界面数据同步。  2就诊信息功能需展示患者历次就诊信息，包括类型、日期、医生和诊断的筛选。  3▲诊断信息功能需展示患者历次诊断信息，包括类型、日期、医生和诊断的筛选（提供截图证明）  4过敏信息功能需展示患者历次过敏信息，包括过敏源、日常的筛选。  5医嘱信息功能需展示患者历次就诊中的医嘱信息。  6检验信息功能需展示患者历次检验信息。  7检查信息功能需展示患者历次检查信息。  8电子病历信息功能需展示患者就诊的电子病历相关信息。  9手术信息功能需展示患者历次手术信息。  10体检信息功能需展示患者历次体检记录。  11病案首页信息功能需展示患者历次就诊的病案首页。  12用血记录信息功能需展示患者历次用血记录。  2、综合运营决策支持BI  2.1系统管理  1需具备数据缓存管理功能。  2需具备任务调度功能，需支持不同频次、多种任务类型。如调用了主数据管理的接口API、SQL任务。  2.2数据仓库  1行业数据模型需涵盖收入、患者、药品、医保、人事、财务、医疗管理等业务域。  2指标数据采集需提供指标数据的定时采集参数配置功能，需支持批量配置，功能包括：数据源配置、采集模型配置、采集调度管理、错误日志查看等。  2.3数据分析工具  1图表分析工具需实现以下功能：  1)可以选择数据服务器。  2)可以选择数据库。  3)可以选择多维数据集。  4)可以编辑图表算法。  5)可以设置下钻图表。  6)图表样式有常用样式和全部样式，常用样式有柱状图，条形图、趋势图、饼图、面积图、仪表盘、雷达图、散点图、漏斗图、指标卡。  7)可以设置图形的共性设置：标题，提示，图例，风格，数据标签，轴设置。  8)如果是折线图，需要增加时间联动属性。  9)有X \Y 轴，需要增加右轴的数据属性设置。  10)可以设置右轴中的度量值，剩余的在左轴显示。  11)气泡图的特殊属性，可以输入气泡值得大小。  12)组合图设置：若图表的维度值有多个，且图表的呈现方式为组合图，那么在组合图设置—折线度量值选择中被选中的度量值将以折线图的形式展现，没被选中的仍已默认（柱状图）展现。  2数据源配置  需可以配置sql、Oracle、mysql。  3配置报表  配置报表需支持配置不同服务器，不同存储过程的报表配置，还需支持多级表头设置、表头锁定设置、导出配置、单页显示条数配置、警告值设置（设置和CUBE 表格中类似）。  4报表一览  报表一览需实现查询所有建好的报表列表、设置主题的菜单配置、设置报表的发布、修改删除预览报表等功能。  5查询条件  1）查询条件需实现根据控件类型、控件名 称、参数名 称配置控件。还需实现备注的添加。  2）服务器名 称：需要输入服务器的地址（ip地址）。  3）登录名、密码：登陆数据库服务器的用户名和密码。  6报表设 计器  1）需具有聚合报表模式，用于支持不规则大报表的设 计，处理不规则报表。  2）需具有决策报表模式，用于实现酷炫的驾驶舱、管理看板等。  2.4综合运营分析  1综合大屏  1）需对医院运营进行实时展示，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功能：门诊实时信息、门诊收入TOP5科室、门诊候诊科室耗时TOP5、门诊候诊科室人数TOP5、住院运营数据展示、总收入分布 、总费用构成、普通门诊流量监测、住院实时信息、指数指标信息等。  2）需为院长等决策层提供相关数据展示，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功能：门急诊人次趋势、门急诊量、门诊收入、住院人次趋势、住院收入、门诊量、住院量、出院量、占床率、门诊收入、住院收入、总收入、手术量、急诊量等。  3）对门诊进行相关统计分析，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功能：挂号人次、退号人次、待发药人次、接诊医生数、候诊人数、诊毕人数、门诊类型、门诊人次分析 、门诊人次、候诊人次等。  2医疗服务  1）需对门诊挂号途径进行分析，包括对窗口挂号、自助机挂号等。  2）需对门诊预约进行分析，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功能：预约诊疗人次、预约就诊率、普通门诊预约人次、特需门诊预约人次、专科门诊预约人次、专病门诊预约人次、普通门诊预约率、特需门诊预约率、专科门诊预约率、专病门诊预约率、总预约人次、爽约人次、取号比率等  3）需对门急诊服务进行分析，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功能：总诊疗人次、门急诊人次、门诊人次、门诊人次占比、急诊人次、急诊人次占比、门诊人头数、门诊人头人次比等  4）需对诊断顺位进行分析，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功能：诊断名 称、诊断人次等。  5）需对住院服务进行分析，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功能：入院人次、出院人次、手术出院人次、非手术出院人次、住院人头数、住院人次数、住院收入等。  6）需对病人就诊跟踪进行分析，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功能：接诊总人数、挂号总人数、接诊流失率等  7）需对门诊候诊进行分析，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功能：门诊候诊分析根据采购人实际工作需要定制，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功能：预约总时间、预约总人数、挂号总时间、挂号总人数、预约患者候诊时间、现场挂号候诊时间。  3医疗质量  1）▲需对手术质量进行分析，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功能：住院患者手术人次、日间手术人次、手术级别、手术级别占比、I 类切口甲级率、I 类切口感染率、非预期二次手术人次、I 类切口手术患者预防使用抗菌药物比例等。（提供截图证明）  2）需对单病种管理进行分析，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功能：单病种例数、单病种覆盖病种数、单病种费用、单病种出院患者平均费用、单病种药占比、单病种卫生材料费用占比等。  3）需对患者安全进行分析，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功能：出院患者压疮发生人数、输血反应人次、住院压疮发生率、输血反应发生率等。  4）需对诊断质量进行分析，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功能：出入院诊断符合人数、出院人数、出入院诊断符合率等。  5）需对重点疾病管理进行分析，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功能：住院重点疾病出院例数、住院重点疾病出院人数、重点疾病患者住院死亡人数、住院重点疾病死亡率等，不同重点疾病所造成的相关数据均需展示。  6）需对医院感染情况进行分析，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功能：医院感染人数、医院感染发生率、尿道插管相关泌尿道感染发病率、中央血管导管相关血流感染发病率、呼吸机相关肺炎发病率等。  4医疗效率  1）需对医生效率进行分析，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功能：执业医师日均担负诊疗人次、执业医师日均担负住院床日数、执业医师人均担负住院手术人次、执业医师人均担负门急诊手术人次等。  2）需对床位效率进行分析，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功能：平均住院日、病床使用率、病床周转次数等。  5用药管理  1）需对全院药占比进行分析，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功能：全院总费用、药品总费用、全院药占比、门诊药占比、住院药占比。  2）需对抗菌药占比进行分析，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功能：药品总费用、抗菌药品总费用、全院抗菌药占比、门诊抗菌药品总费用、门诊抗菌药占比、住院抗菌药品总费用、住院抗菌药占比。  3）需对抗菌药使用率进行分析，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功能：门诊总处方数、门诊抗菌药品处方数、门诊抗菌药使用率、住院抗菌药使用人数、住院抗菌药使用占比、抗菌药消耗量、同期收治患者天数、住院抗菌药使用强度等。  6医疗收入  需对门急诊收入进行分析，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功能：门急诊总收入、门急诊总收入、急诊总收入、门急诊药品收入、门急诊收入占比等。  7医疗负担  1）需对门急诊均次费用进行分析，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功能：门急诊次均费用、门诊患者次均费用、急诊患者次均费用、门急诊总费用、门急诊人次、门诊总费用、门诊人次、急诊总费用、急诊人次、门急诊次均药品费、门急诊次均药品费占比、门急诊次均卫生材料费、门急诊次均卫生材料费占比、门急诊次均检查费、门急诊次均检查费占比、门急诊总收入、门急诊总药费、门急诊总材料费、门急诊总检查费、门急诊总人次等。  2）需对门急诊药费情况进行分析，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功能：门诊次均药费、急诊次均药费、门急诊次均药费、门急诊药费、门急诊人次、门诊药费、门诊人次、急诊药费、急诊人次、门诊次均中药药费、门诊次均西药费、门诊次均中成药药费、急诊次均西药费用、急诊次均中药费用、急诊次均中成药费用、门诊中药费、门诊西药费、急诊中药费、急诊西药费、门诊人次、急诊人次等。  3）需对住院医疗费用进行分析，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功能：住院患者次均费用、住院患者次均药费、住院总费用、住院总药费、出院人次、住院次均药品费、住院次均药品费占比、住院次均材料费用、住院次均材料费占比、住院次均检查和检验费、住院次均检查和检验费占比、住院次均治疗费、住院次均治疗费占比等。  3 、共享文档清洗、生成、标准化及校验  3.1共享文档管理  1患者信息查询  患者信息查询功能需实现可以查询业务域下的患者信息，可根据业务域名 称、所属院区，患者姓名，主索引号等条件进行查询。  2数据集文件生成  数据集文件生成功能需实现生成数据集文件，选择需要生成的患者数据，可批量生成对应的数据集文件。  3文件下载  文件下载功能需实现下载数据集文件，未生成的，会提示先生成数据集；已生成的，点击下载，即可下载对应的数据集文件。  4预览功能  预览功能需实现可以预览患者的基本信息，点击预览，在弹出的模态框中，会显示更多详细患者的信息。  5查看功能  查看功能需实现可以查看患者的病例信息，点击查看，会打开一个新的窗口页面，在新窗口会显示患者在当前业务域下的共享文档信息。  3.2患者姓名检索  1患者信息查询  患者信息查询功能需实现可以查询已生成共享文档的患者信息，可根据患者姓名，主索引号进行检索。  2查看功能  查看功能需实现可以查看患者的病例信息，点击查看，会打开一个新的窗口页面，在新窗口会显示患者在当前业务域下的共享文档信息。  3.3临床文档库  1统计文档生成情况  ▲需实现可根据开始时间和结束时间来按日期检索，来统计某一时间段内，业务域下已生成的共享文档的数量。（提供截图证明）  3.4文档生成器  1数据集生成  需实现可以生成业务子集的数据集文件。  2共享文档生成  需实现可以生成业务子集的共享文档文件。  3上传市平台  需实现可以上传共享文档文件到市平台。  4、临床数据中心（CDR）  4.1数据中心  1数据库  需支持微软MSSQL系列、Oracle甲骨文系列、Sybase等主流数据库。  2数据中心组成  包括临床数据中心、运营数据中心、及数据仓库，需给出数据中心的建设内容。  3数据采集  需实现ETL数据采集的功能，并实现对ETL服务进行相关监控。  4数据集成  临床数据中心数据集成需实现门（急）诊病历、门（急）诊处方、住院临床信息、检查检验记录、住院医嘱、出院小结、体检、费用、电子病历等信息的基层。  5首页展示  ▲需支持质控得分查询：包含规范性、一致性、完整性、稳 定性。需支持展示质控得分明细，包含规范性、一致性、完整性、稳 定性。需支持扣分指标TOP20展示。需支持指控得分分析。（提供截图证明）  5.1数据质量控制系统  1数据质量监控  需实现对临床数据中心数据和医院数据进行比较的结果展示，需提供对起止日志的查询，重置。需提供一次查询一天或多天的整体对账情况。需提供查看某天对账的详细情况。需支持对业务类型，业务指标源表和目标表对账是否通过和数据记录量的展示。  2考评查询  需实现可以查询质控得分，还需实现各指标得分明细查询。  3考核评估设置  需包含指标管理、指标类型管理及阈值权重管理等功能。  4短信查询及答复  需实现短信列表展示及短信答复功能。  5一致性统计  需实现对账业务分析、对账月报、规范性统计、完整性统计、稳定 性统计、数据质控总览等功能。  6任务调度管理  1）总体要求  ▲需实现资源库管理、任务管理、监控管理、用户管理等功能，作业管理时需实现新增资源库作业、对作业进行全部启动/全部停止，需实现查看作业编号、分类、作业名 称、作业路径、执行策略、作业状态，需支持对作业进行停止、删除、编辑操作。(提供截图证明）  2) 调度任务库维护  需实现调度任务新增、调度任务查询、调度任务修改、调度任务删除、调度某一具体时间段等功能。  3）数据源管理  需实现数据源数据新增、数据源数据查询、数据源数据修改、数据源数据删除等功能。  4）实时调度监控  需实现移除实时调度任务、继续实时调度任务、暂停实时调度任务等功能。  5）调度日志查看  需实现临时创建调度任务、查看调度日志等功能。 |
| 2. | 互联互通成熟度测评（四级甲等） | 1、互联互通支持平台  1.1数据集标准化改造  根据测评要求，需实现对58个数据集的标准化改造：  1．电子病历基本数据集 第1部分病历概要：患者基本信息子集、基本健康信息子集、卫生事件摘要子集、医疗费用记录子集；  2.电子病历基本数据集 第2部分门（急）诊病历：门急诊病历子集、急诊留观病历子集；  3.电子病历基本数据集 第3部分门（急）诊处方：西药处方子集、中药处方子集；  4.电子病历基本数据集 第4部分检查检验记录：检查记录子集、检验记录子集；  5.电子病历基本数据集 第5部分治疗处置-一般治疗处置记录：治疗记录子集、一般手术记录子集、麻醉术前访视记录子集、麻醉记录子集、麻醉术后访视记录子集、输血记录子集；  6．电子病历基本数据集 第6部分治疗处置-助产记录：待产记录子集、阴道分娩记录子集、剖宫产手术记录子集；  7.电子病历基本数据集 第7部分护理-护理操作记录：一般护理记录子集、病危（重）护理记录子集、手术护理记录子集、生命体征测量记录子集、出入量记录子集、高值耗材使用记录子集；  8.电子病历基本数据集 第8部分护理-护理评估与计划：入院评估记录子集、护理计划记录子集、出院评估与指导记录子集；  9.电子病历基本数据集 第9部分知情告知信息：手术同意书子集、麻醉知情同意书子集、输血治疗同意书子集、特殊检查及特殊治疗同意书子集、病危（重）通知书子集、其他知情同意书子集；  10.电子病历基本数据集 第10部分住院病案首页：住院病案首页子集；  11.电子病历基本数据集 第11部分中医住院病案首页：  12.电子病历基本数据集 第12部分入院记录：入院记录子集、24h 内入出院记录子集、24h 内入院死亡记录子集；  13.电子病历基本数据集 第13部分住院病程记录： 首次病程记录子集、日常病程记录子集、上级医师查房记录子集、疑难病例讨论子集、交接班记录子集、转科记录子集、阶段小结子集、抢救记录子集、会诊记录子集、术前小结子集、术前讨论子集、术后首次病程记录子集、出院记录子集、死亡记录子集、死亡病例讨论记录子集；  14.电子病历基本数据集 第14部分住院医嘱：住院医嘱子集；  15.电子病历基本数据集 第15部分出院小结：出院小结子集；  16.电子病历基本数据集 第16部分转诊（院）记录：转诊（院）记录子集；  17.电子病历基本数据集 第17部分医疗机构信息：医疗机构信息子集。  1.2共享文档标准化改造  根据测评要求，需实现53个共享文档的标准化改造，主要为电子病历共享文档中的：病历概要、门（急）诊病历、急诊留观病历、西药处方、中药处方、检查记录、检验记录、治疗记录、一般手术记录、麻醉术前访视记录、麻醉记录、麻醉术后访视记录、输血记录、待产记录、阴道分娩记录、剖宫产记录、一般护理记录、病重（病危）护理记录、手术护理记录、生命体征测量记录、出入量记录、高值耗材使用记录、入院评估、护理计划、出院评估与指导、手术知情同意书、麻醉知情同意书、输血治疗同意书、特殊检查及特殊治疗同意书、病危（重）通知书、其他知情告知通知书、住院病案首页、中医住院病案首页、入院记录、24小时内入出院记录、24小时内入院死亡记录、住院病程记录首次病程记录、住院病程记录日常病程记录、住院病程记录上级医师查房记录、住院病程记录疑难病例讨论记录、住院病程记录交接班记录、住院病程记录转科记录、住院病程记录阶段小结、住院病程记录抢救记录、住院病程记录会诊记录、住院病程记录术前小结、住院病程记录术前讨论、住院病程记录术后首次病程记录、住院病程记录出院记录、住院病程记录死亡记录、住院病程记录死亡病例讨论记录、住院医嘱、出院小结等文档共享的标准化改造。  1.3互联互通服务标准化改造  根据测评要求，需实现46项交互服务标准化改造：  1文档注册、查询服务交互标准化改造  需实现电子病历文档注册服务、电子病历文档检索服务、电子病历文档调阅服务的交互标准化改造。  2个人信息注册、查询服务交互标准化改造  需实现个人信息注册服务、个人信息更新服务、个人信息合并服务、个人信息查询服务的交互标准化改造。  3医疗卫生机构注册、查询服务交互标准化改造  需实现医疗卫生机构（科室）信息注册服务、医疗卫生机构（科室）信息更新服务、医疗卫生机构（科室）信息查询服务的交互标准化改造。  4医疗卫生人员注册、查询服务交互标准化改造  需实现医疗卫生人员信息注册服务、医疗卫生人员信息更新服务、医疗卫生人员信息查询服务的交互标准化改造。  5就诊信息交互服务交互标准化改造  需实现就诊卡信息新增服务、就诊卡信息更新服务、就诊卡信息查询服务、门诊挂号信息新增服务、门诊挂号信息更新服务、门诊挂号信息查询服务、住院就诊信息新增服务、住院就诊信息更新服务、住院就诊信息查询服务、住院转科信息新增服务、住院转科信息更新服务、住院转科信息查询服务、出院登记信息新增服务、出院登记信息更新服务、出院登记信息查询服务的交互标准化改造。  6医嘱信息交互服务交互标准化改造  需实现医嘱信息新增服务、医嘱信息更新服务、医嘱信息查询服务的交互标准化改造。  7申请单信息交互服务交互标准化改造  需实现检验申请信息新增服务、检验申请信息更新服务、检验申请信息查询服务、检查申请信息新增服务、检查申请信息更新服务、检查申请信息查询服务、病理申请信息新增服务、病理申请信息更新服务、病理申请信息查询服务、输血申请信息新增服务、输血申请信息更新服务、输血申请信息查询服务、手术申请信息新增服务、手术申请信息更新服务、手术申请信息查询服务的交互标准化改造。  2、互联互通交互服务  2.1数据字典/术语值域管理  1业务域管理  需提供用户根据编码、名 称查询业务域功能，并需提供新增、修改、删除、启用、停用业务域子节点的功能，包括业务域编码、业务域名 称、状态、建立时间、建立人。  2平台端数据字典维护  需提供根据业务域、分类定位、审核状态、标准分类、显示、启用、基准等条件检索平台字典等功能，并需提供平台字典值域新增、修改、删除、启用、停用等功能。  3机构端数据字典维护  需提供根据业务域、分类定位、审核状态、标准分类、显示、启用、基准等条件检索机构字典等功能，并需提供机构字典值域新增、修改、删除、启用、停用等功能。  4术语值域映射管理  需提供根据机构、业务系统、分类定位检索查询机构字典等功能，并需提供机构字典自动或手动映射至平台标准字典的功能。  2.2基础数据维护映射管理  1诊断字典匹配  需提供根据机构、诊断类型、是否匹配、状态等条件查询诊断字典等功能，并需提供机构诊断字典自动或手动匹配至平台诊断字典的功能。  3、互联互通整合平台  3.1临床服务系统对接  平台需从下面临床服务系统中任选15个进行对接：  门急诊挂号系统、门诊医生工作站、分诊管理系统、住院病人入出转系统、住院医生工作站、住院护士工作站、电子化病历书写与管理系统、急诊临床信息系统、消毒供应系统、合理用药管理系统、临床检验系统、医学影像系统、超声管理系统、内镜管理系统、核医学管理系统、放射治疗管理系统、临床药学管理系统、手术麻醉管理系统、临床路径管理系统、输血管理系统、重症监护系统、心电管理系统、体检管理系统、其他功能检查管理系统、预住院管理系统、病理管理系统、移动护理系统、移动查房系统（移动医生站）、输液系统、病历质控系统、血透系统、康复治疗系统、专科电子病历系统（眼科、产科、口腔等）。  3.2医疗管理系统对接  平台需从下面医疗管理系统中任选10个进行对接：  门急诊收费系统、住院收费系统、护理管理系统、医务管理系统、院感/传染病管理系统、科研管理系统、病案管理系统、导诊管理系统、危急值管理系统、预约管理系统、抗菌药物管理系统、互联网医院管理系统、静脉药物配置管理系统、应急事件监测管理系统、手术分级管理系统、医联体管理系统、GCP 管理系统、教学管理系统、医保管理系统、随访系统、电子签章系统、职业病管理系统、食源性疾病上报系统、不良事件报告系统。  3.3运营管理系统对接  平台需从下面运营管理系统中任选6个进行对接：  人力资源管理系统、财务管理系统、药品管理系统、医疗设备管理系统、固定资产管理系统、卫生材料管理系统、物资供应管理系统、预算管理系统、绩效管理系统、DRG 管理系统、楼宇智能管理系统、后勤信息管理系统、OA 办公系统、投诉管理系统、客户服务管理系统。  3.4平台资源利用情况  共享文档库数据量需支持平台应用。  3.5平台交互服务情况  平台交互服务数量需支持平台应用。  4、互联互通外联平台  平台需从下面外部机构中任选5个进行系统对接：  银行、医保及新农合、保险、公安、急救中心、CDC（疾控中心）、血液中心、第三方挂号平台、非银行支付机构、外部数据上报平台或监管平台、第三方药品配送机构。  5、互联互通测评服务  需提供全过程的咨询、答疑服务。  需提供各阶段证明材料整合服务。  需提供定量预测服务。 |
| 3. | IT综合运营管理平台 | 1、IT综合运营管理平台架构  1.1系统架构要求  1系统要求全部采用B/S架构，能够根据设定自动生成美观的动态图表；  2满足当前各生产系统的监控需求，可以方便地进行规模和容量上的扩展，系统需提供数据集成接口，支持二次开发进行系统扩展；  3平台运行环境要求：操作系统需支持Linux 64位企业级通用服务器操作系统，平台需支持虚拟化部署。  1.2数据采集方式  1.系统需支持多种数据采集方式，包括并不限于旁路采集、代 理方式、JMX、SNMP、WMI等；  2.系统部署无需对业务系统进行更改，减少系统集成工作。  1.3管理方式  1.需提供分级管理功能，支持对多个单位进行管理，单位内部可以独立管理；  2.需提供平台自我监控能力，自动维护功能，保障系统连续稳定运行。  2、IT项目管理  2.1项目启动  系统需支持定制项目立项、审核、启动的流程。  2.2人力管理  1.组建项目团队，分配项目人员、设置人员所属的项目角色；  2.设置管理项目开展需要的相关人员的信息，对人员的工种、等级等进行维护。  2.3进度管理  需支持在甘特图中查看里程碑进度和进行进度比对，可以按里程碑查看项目任务进度。  2.4文档管理  1.可以根据需要将已经成熟使用的项目文档设置为标准项目文档，在需要使用的时候可以通过选择的方式快速生成相关的项目文档；  2.需支持树形、列表形式查看相关的项目文档；  3.需支持管理产出物文档的状态查看，按状态查看文档。  2.5 风险管理  需支持记录和展现项目进展各阶段存在的风险。  2.6 项目模板  1.需支持通过项目模版创建新的项目，并支持指 定的项目设置为项目模版；  2.项目模版可以根据需要定制为全局项目模版或部门专属模版。  3、协同管理  3.1 协同管理  1.需支持运维人员和终端用户在线提交服务申请，进行咨询、故障申报、要求提供技术工作支持。  2.需支持用户进行问题处理过程跟踪、结果反馈；  3.2 任务管理  运维平台的故障信息可以自动生成协同任务，由运维人员进行处理  3.3 人员管理  需支持多单位独立管理，各单位可以对下属的部门、人员进行管理，设置下属部门的主管， 查看本部门和下属部门的工作任务、项目情况  3.4 个人工作台  1.需支持展现个人的任务，以及所参与项目的情况，快速创建一项任务或流程。  2.需支持个人撰写工作报告，并提交给主管进行审核查阅。  3.需提供以日、周、月视图的方式展现工作日历，进行任务或日程的创建、浏览、编辑。  4、IT资源管理  4.1 资源管理  1.需支持对设备资源进行分类集中管理，通过自动扫描，发现网络中的新的设备、服务，自动添加到资源库中；  2.需提供机房机柜视图、列表视图、概览视图等资源信息展现方式。  4.2  IT资源信息维护  1. 需支持对通过导入、网络扫描的方式录入IT系统或设备记录，包括系统配置，厂商、投运时间、责任人等信息；  2. 需提供资源信息的分类查询，概要信息显示。  3. 需提供对指 定资源部署监控的功能。  5、设备设施监控  5.1 资源监控  1. 需支持对IT系统或设备，包括服务器硬件、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网络设备、存储、虚拟化平台等进行监控；  2. 需支持根据需要调整设备监控的指标数量、指标的阈值、采集时间或工作时间，对不同时间设置不同的告警阈值；  5.2 服务监控  1. 需支持按区域、应用系统等几个维度展现支持应用系统的各种网络服务或IT基础服务情况，实时反映服务的运行状态、可用性和性能指标；  2. 需支持如DNS, DHCP, FTP, POP/SMTP, SSH/TELNET等基本网络服务，还需支持数据库服务、WEB服务、接口服务、业务服务等。  5.3 监控视图  需对系统监控提供机柜视图、分类视图、拓扑视图、分组视图等展示方式。  5.4 监控报告  需提供监控对象、指标、监控报警的分析报告  5.5 监控模型管理  1. 需提供图形化监控对象模型扩展界面；  2. 需支持增加新监控对象模型，对可监控的范围进行扩展，优化调整采集方法，对指标进行修改；  3. 需支持在线修改监控模型的配置，对现有的监控对象进行同步到实例，可以导入导出对象模型的定义；  6、终端管理  6.1 客户端扫描  需提供终端设备的扫描功能；通过管理平台进行终端扫描，浏览扫描结果。  6.2 终端监控  需展示监控概要信息和终端的清单：  ▲1.显示PC机和其他设备的数量，在线数量、故障数量；（提供截图证明）  2.终端能耗的趋势，对PC的能耗进行估算；  3.告警终端数量的趋势，近1个月出现告警的终端的数量；  4.支持浏览终端清单，包括各终端的运行状态和运行指标。  7、业务服务影响分析  7.1 业务服务模型  服务建模：监控平台需提供图形化服务建模工具，通过创建业务服务模型将业务与IT资源关联起来，同时借助服务模型，使运维人员关注的不再是单个资源的健康状况，而是整个服务的可用性和性能；  7.2 业务服务视图  ▲需提供业务服务视图，需支持多种服务组件状态计算方法和状态传播策略，可自动准确计算在IT资源故障对服务的影响。借助服务视图运维人员可准确了解IT事件对业务影响，反之在接到用户报告业务问题时通过服务视图能很快确定问题根源所在；（提供截图证明）  7.3 业务服务可用性报告  需提供服务可用性报告，包括可用率、平均修复时间、平均故障间隔时间等KPI指标。  8、系统可用性分析  8.1 总体分析  需提供对应用可用性的变化规律进行分析，以了解造成可用性问题的原因，并需提供从应用模块、地域、用户组、服务器等多个角度对可用性进行对比分析，帮助用户了解问题是全局性还是局域性，以逐步缩小问题范围。  8.2 应用可用性趋势  1. 总体统计：统计当前时间段、当天、或任意时间段应用系统可用性和访问量的变化情况。  2. 需实现按应用服务器、按地域统计业务系统的可用性。  3. 需实现统计周期内可用性最差的服务器、最差的地域。  8.3 不可用原因分析  对于可用性差的时段，需支持对造成不可用的错误或页面的构成进行原因分析。  8.4 错误分析  1.需实现按错误类型、错误代码分析错误的趋势、分布。  2.需实现按服务器、区域、应用模块分析页面错误的情况，确定影响可用性的位置；  3.需实现按错误范围、错误类型等条件，输出用户进行业务操作的错误清单，可以导出为Excel供开发人员进行离线错误分析。  9、应用性能分析  9.1 总体要求  需实现对应用系统进行性能分析，以了解性能、负载、地域、客户端、服务器等和性能变化之间的关系，定位应用系统性能下降的原因。  9.2 业务系统性能分析  1.需支持展现业务系统1小时、当天、本周、或任意时段的性能趋势，用户访问量和数据流量与性能指标；  ▲2. 需实现输出每一个时段的性能和请求数分析，以及网络连接耗时、服务器耗时、客户端耗时、平均耗时分析。(提供截图证明）  3.需支持按应用服务器、按地域统计业务系统的性能、访问量对比，以及网络连接、服务器、网络耗时和客户端耗时。  9.3 慢页面/操作清单  1. 需实现按业务系统，列出最慢的操作清单，内容包含每个慢页面的访问次数、连接耗时、服务器耗时、网络耗时、客户端耗时；  2. 需实现页面/操作清单导出功能：可以导出为Excel，方便开发人员进行分析、定位问题。  9.4 web Service接口监控  1. 需实现对WebService平台的接口进行监控，了解该平台对各个业务系统提供接口服务的情况，包括接口的性能、压力和对业务系统的影响；  2.需支持服务提供概况分析，展示接口调用的时间分布和趋势，以及各接口的调用次数、错误、数据流量和耗时情况；  3. 需实现接口服务的TOPN统计：访问量最多、耗时最大、错误最多的接口。  9.5 事务分析  1. 需提供图形化事务定义功能；  2. 需支持事务的趋势分析，包括业务名 称、数量、可用性、性能、流量、错误、耗时分析；  3.需提供以区域、用户组、客户端类型的维度统计事务的时间分布和性能趋势。  10、负载分析  10.1 总体要求  需提供对应用负载（会话数、页面访问量、请求数、事务数等）随时间变化情况进行分析，以了解业务高峰和低谷时段。  10.2 负载分析  1. 需实现对业务系统的会话、操作（页面点击）、数据流量进行总体展现，直观呈现系统负载方面的异常时段以及当前系统的压力情况。  2.需支持进行每个应用服务器不同时段的请求数、会话数进行比较；显示每台服务器负载指标的占比，确定是否有压力不均衡的情况。  3.需支持展现不同区域的关业务负载（请求数、动作数、会话数）。  4. 需实现按服务器、区域、用户组统计业务流量，从网络流量方面分析系统负载的情况。  10.3 模块分析  需实现统计各模块、子模块的访问量、错误数量，按照1秒、3秒、5秒、10秒或以上，对响应时间进行分段统计。  10.4 TCP链接分析  需实现分析各服务器当前的TCP链接数、连接失败数量和占比，客户端的连接数量，哪些客户端出现大量的网络连接、以及网络连接层出现异常。  11、用户端分析  11.1 总体要求  需实现量化分析用户对业务系统的满意度，以可用性、性能、稳定 性等指标计算用户的满意度，反映业务系统服务在用户端的情况。  11.2 满意度趋势  需实现展示用户满意度的趋势分析，不同满意度下的动作数量；统计不同区域、用户组的满意度。  11.3 用户和客户端统计  需实现以应用、地域、用户组的维度，统计不同客户端（不同浏览器）、用户端设备类型（手机型号）使用应用系统的动作数量和会话数量的占比、趋势。  12、用户体验评价  12.1 总体要求  需实现对各业务系统的用户体验、服务情况进行综合评价，以评分的方式直观体现各业务系统的运维和业务服务水平。  12.2 用户体验指标体系  1.需提供用户体验评价的相关指标模型，从多个维度对各业务系统进行统一量化评价；  2.需支持对指标历史记录的浏览。  12.3 评分概览  1.需实现可展示各应用系统的用户体验分值、各分项的分值，展现分数变化的时间趋势；  2.需实现导致评分下降的指标；  12.4 月度定检报告  需支持对各应用系统按月度输出评价报告，报告包括分项分值，历史同比、环比对应的指标情况，可以Word格式导出报告。  12.5 分析报告  1.月度应用运行报告：需实现应用系统运行的总体情况（可用性、性能），关键事务的服务情况，服务器的情况，上述指标的同比、环比；  2.应用系统总体报告：需实现所有应用系统的总体情况，便于对各系统间进行横 向 比较，更直观地了解每个系统的运维服务水平，包含应用系统的可用性、性能、响应时间、负载，上述指标的同比、环比，地域和服务器的性能、负载分布，以及错误情况；  3.TOPN报告：需实现性能最差的区域、终端、功能模块、服务器；负载最大的服务器、区域和功能模块。  13、会话跟踪  13.1 总体要求  1.需提供对单个会话进行持续跟踪和分析的功能，  2.需实现可记录用户操作情况，对其进行故障定位、比较分析，可以支持同时对100个IP进行跟踪。  13.2 多应用跟踪  1. 需实现对客户端单个应用跟踪，也可对多个应用同时跟踪，设置起止时间，可以随时暂停或继续跟踪；  2. 需实现对跟踪数据进行自动清理、归档。  13.3 跟踪明细  需支持对跟踪的所有步骤进行查看，重现前端的错误或问题的发生过程及错误现场。  13.4 耗时分析  ▲1. 需实现对跟踪结果进行连接、服务器、网络传输、客户端耗时分析，响应时间按1s, 3s, 5s,10s以上分段，统计各时段的操作占比；(提供截图证明)  2. 需实现输出性能最差的页面清单展示；  13.5 常用页面/操作分析  1.在跟踪期间，需实现对用户操作习惯记录，记录经常操作的页面，操作的耗时、错误数量、错误类别；  2. 需实现可以导出页面/操作明细清单；  13.6 KPI对比  ▲1. 需实现对跟踪的某个IP和全局KPI的均值进行比较；(提供截图证明)  2. 可比较的指标需包括：性能类、可用性、错误、响应时间分级指标，从而帮助技术人员找到问题症结并提出针对性解决方法。  14、业务流程监测  14.1 业务流程定义  1.需提供图形化流程定义工具，设置需要监视的业务流程；  2. 需实现既可监视单个用户的操作流程，也可跟踪对多人协作的流程进行监控。  14.2 业务流程分析  需实现统计业务流程的功能，工单在每个步骤的处理时间、在不同人员的环节停留的时间、工单异常的情况。  14.3 业务漏斗  通过对业务漏斗进行分析，了解业务完成率以及用户一般是在什么环节放弃业务，对放弃原因进行分类统计，以便优化系统以及业务流程。  15、业务主动模拟  15.1 操作和页面访问模拟  1.业务主动模拟通过定期执行业务流程，模仿用户的操作，进行系统登陆、查询等操作，反映业务系统在非工作时间的可用性和服务情况；  2.当系统不可用时可发送报警信息；  3.需支持单页面的模拟，也可以进行多个操作的模拟。  4.需实现展现模拟的详细结果，包括：测试点、状态、采集时间、耗时。  15.2 实时报警  对于出现业务不可用或者访问性能下降超过限度，需及时向运维人员发出告警，告警信息包括错误位置、影响功能等内容。  16、企业号/移动终端  16.1 个人任务  1. 需实现工作报告功能；  2. 需实现申请提交功能。  16.2 协同功能  1. 需实现工作协同提交，创建协同申请；  2. 需实现协同跟踪，对系统或领导分派的任务进行处理，跟进，关闭；  3. 需实现一键协同，工作人员可以快速创建协同任务；  4. 需实现协同消息，如果有新的任务，工作人员会收到相应的提醒。  17、事件和告警管理  17.1 事件管理  1.需提供统一的事件处理界面，用户可按告警状态、业务组、管理组、对象类型、事件类型和事件类别对告警事件进行过滤，并可查看每一告警事件相关的详情、影响范围、屏蔽事件、告警历史和关联指标监测结果等信息；  2.需实现对告警进行确认、清除、分派和处理。  17.2 告警功能  1. 需实现按事件的影响范围、优先级设置告警，对指 定的人员或部门发送邮件、短信或桌面通知；  2.需提供告警的查询功能，查询告警发送的历史和告警发送的状态。  18、数据综合展示功能  18.1 总体要求  仪表盘和大屏幕是信息系统用户体验评价结果的一种可视化展现，需实现在PC或监控大屏上，管理人员可以直观地了解信息系统当前运行质量状况。  18.2 内容要求  需提供可查看内容：项目、任务总览、业务系统的设备运行、用户体验总览、评价概览、系统拓扑、当前告警信息。  18.3 显示方式  需提供单独的仪表盘界面，集成到IT运维管理系统中；大屏可以在监控中心无需登录即可独立显示。 |
| 4. | 手术麻醉系统 | 1、手术智能排班  1.1 手术申请接收管理  手术室接收临床科室发起的手术申请，交由手术排程人员辨别手术申请的合理性；需支持多院区模式，能够接收多院区发起的手术申请，并合理安排至多院区的手术室。  需实现以下功能：  1.通过HIS系统获取病人基本信息，避免信息重复录入；  2.能够接收单个或多个患者下达的手术申请信息，可通过多条件搜索手术申请；  3.排程人员可查看手术申请的详细信息，便于排程人员辨别手术申请的合理性；  4.能够批量安排手术申请，能够把手术申请受理至多院区，便于多院区手术中心分别进行手术排程；  5.当手术排程人员受理或驳回手术申请后，临床能够查看手术申请信息及状态。当手术申请未安排时，可进行取消手术操作，取消时需要选择取消原因；  6.手术申请接收管理页面可提供给HIS系统，方便主刀医生查询已申请的手术信息进度；同时支持麻醉医生查看该手术患者的麻醉风险评估报告。  1.2 智能手术排程管理  按照手术申请日期展示已受理的手术申请，手术室排班人员能够进行排程操作，统一规划手术室资源。  需实现以下功能：  1.系统需提供两种形式的排程：第一种排程模式：排程人员对手术申请安排手术间、台次、麻醉医生、洗手护士、巡回护士； 第二种排班模式：排程人员通过图形化的排班表完成麻醉医生、护士的排班，定义人员的工作日期、手术间及工作内容。支持以周为单位进行人员排班，完成排班后，已受理的手术申请能够自动匹配排班表，完成麻醉医生、洗手护士、巡回护士的自动排程；  2.允许排程人员进行手术停台操作，记录手术停台及停台原因；  3.排程完毕后，需要进行“发布”操作对外公布手术排程结果；  4.手术通知功能：根据手术安排情况自动生成手术通知单并打印；  5.已发布的手术排程信息，需支持手术室相关人员、临床医护人员查看；需支持链接方式嵌入院内信息系统。  1.3 手术排程查询  在手术排程结果发布后，排程结果页面需提供给HIS系统，主刀医生可通过院内信息系统调阅排程结果。  2、围术期结构化风险评估与预测  2.1 结构化智能麻醉风险评估  麻醉医生在术前，到床旁对患者进行麻醉前的访视；根据患者病史、实验室检查结果，制定麻醉计划并输出麻醉风险评估报告；术前麻醉风险评估给出麻醉风险预测，结合术中实际结果、术后并发症情况，形成整个风险评估的闭环；数据汇总进行偏差分析，为麻醉医生制定麻醉计划提供帮助。  需实现以下功能：  1.提供结构化的围术期风险评估，评估内容包括循环系统、呼吸系统、神经肌肉系统、内分泌代谢系统、肝肾功能、消化系统、血液系统、免疫系统、气道评估、既往麻醉史和家族史、特殊用药史、实验室检查、输血前检查，综合评估、镇痛计划、麻醉计划，便于后期统计分析；  2.围术期结构化风险评估支持麻醉医生在不同场景下使用客户端进行评估；支持麻醉医生在床旁进行评估；  3.支持对结构化评估数据的查询统计分析，并支持导出评估结果；  4.根据患者的病史及实验室检查结果，系统能够进行分析与预测，给出评估结果及处置建议。包括心血管不良事件、卒中风险、术后谵妄风险、急性肾损伤风险、呼吸相关不良事件风险、术后二线呕吐风险、术后中重度疼痛风险评估。针对风险提供对应处置建议，包括监测方式、推荐使用药物、麻醉医生级别、使用设备；  5.▲气道评估中支持对牙齿的图形化评估，麻醉医生可在口腔图上，形象的标记出患者牙齿情况；（提供截图证明）  6.根据麻醉风险评估知识库内容，系统需自动根据评估的内容，生成阳性结果，并自动汇总到麻醉风险评估报告中；有阳性结果的内容标题用颜色突出标识，方便麻醉医生查阅；  7.根据医院需求，系统需灵活设置麻醉风险评估项中的必填项目。  2.2 智能麻醉风险评估知识库  ▲系统需提供14种指标的评估算法，包括：脓毒症、急性呼吸窘迫综合征、休克、呼吸衰竭、全身炎症反应综合征、通气困难评分、插管困难评分、心血管不良事件风险、肺部并发症风险、卒中风险、术后谵妄风险、急性肾损伤风险、术后恶心呕吐风险、术后中重度疼痛等，根据评估算法，自动评估出结果，汇总到麻醉风险评估报告中。（提供截图证明）  2.3 麻醉风险评估报告  麻醉风险评估完提交后，可打印标准的麻醉风险评估报告。报告中自动显示各个系统的阳性结果和最终评估结果，包括ASA分级，围术期预后指数及围术期不良事件风险评估结果；麻醉风险评估报告支持多终端调、外部系统调阅，满足医护人员的各场景需求及医院内检查报告互通。  2.4 麻醉系统对接信息  需实现以下功能：  1.系统能够通过与HIS系统对接，提取患者基本信息、手术申请信息等；  2.系统能够通过与PACS系统对接，提取患者术前的检查结果；  3.系统能够通过与LIS系统对接，提取患者术前检验结果  3、术中麻醉记录  术中麻醉记录需按照卫生部《WS329-2011麻醉记录单》的标准进行设 计，能够有效帮助麻醉医生记录患者的手术过程，包括术中用药、用血、输液、出入量情况，以及侵入性操作、麻醉手术事件及发生时间。对接院内信息化系统，并获取、记录麻醉机、监护仪等硬件设备采集的数据；其中麻醉用药支持临时用药、术前用药、持续用药、麻醉诱导用药的记录，自动匹配录入的药品剂量、浓度、速度单位。需支持拖动术中用药剂量修改给药时间，持续用药可拖动收尾调整持续用药时间段，点击持续用药剂量，可快速修改持续用药的剂量，每个药品在麻醉记录单右侧自动汇总药品总量。  需实现以下功能：  1.麻醉记录单操作界面与打印出来的麻醉记录单保持一致。麻醉记录单整体可支持区域折叠功能；  2.需实现对接手术排程信息，获取并自动填充到表单内；  3.需提供急诊手术快速入口，无需填写任何信息，就可快速开展手术记，患者相关信息在术中或术后补录。  4.用药及输液情况区域支持单击记录用药、输血、输液信息；  5.术中大量使用药品时，系统能够自动调整用药区的药品显示顺序。优先显示持续用药，其次再显示单次用药，用药区显示不下时，把单次用药显示到备注区，显示结构为：“用药时间：药品名 称+剂量+单位”；  6.输液输血记录时，提供人体静脉通道图示，可进行静脉通道的标记。麻醉记录单用药区域右侧采用不同颜色区分不同静脉通道。支持记录留置针建立的时间、材料及大小等信息，并标注是否为自带液体；  7.出入量区域可添加患者术中血量、引流量等液体的情况，手术结束后可汇总剩余量，当患者转入苏醒室时，可把剩余量换作“带入液体”；  8.对接手术间床旁设备，包括麻醉机、监护仪；自动获取并记录数据，数据存储在客户端本地，定时推送到服务器中进行存储；  9.麻醉医生可根据患者情况，设置生命体征数值的预警范围及显示/隐藏。其中预警范围能够设置上限及下限，当生命体征超过上限或低于下限时，麻醉记录单上的图标进行闪烁提醒麻醉医生；  10.对于仪器设备干扰或其他因素产生的设备记录误差值可以人工手动修改，并按照院方要求，规定是否保留修改痕迹；  11.系统提供快捷按钮，可在术中记录时一键发起事件并记录发生时间。支持快捷按钮的配置，提供事件模板功能；  12.术中体位：根据术中选择的体位，在麻醉记录单标记区以形象的体位图标记录术中体位；  13.人工气道建立：支持全结构化人工气道建立信息的录入，所涉及内容包括：插管方式、麻醉方式、插管设备/方法、导管口径、插管、拔管时间等信息；  14.系统对连续事件进行倒计时提醒，如麻醉医师在添加主动脉阻断时，可设置阻断时间，系统开始倒计时提示，“主动脉阻断，开始时间：16：44，提醒时间为10分钟”；  15．麻醉记录单按照《WS329-2011麻醉记录单》要求每5分钟显示一次生命体征数据，切换至抢救模式时，时间区域以红色背景色标注，该区域内每1分钟展示次条生命体征数据，便于麻醉医生了解患者情况；  16.▲体外循环：在麻醉记录单的标记区用特殊颜色的区域标识体外循环时间段；（提供截图证明）  17.当鼠标悬停在某个时间点时，能够显示该时间点对应的生命体征数值、用药情况；  18.▲能够将术中麻醉手术事件及操作以数字序号方式标记在治疗序号区域对应时间点，对应麻醉备注区域事件详情；（提供截图证明）  19.系统记录登录人、手术时间、手术类型等信息。手术结束后，分别计算麻醉医生的工作量；  20.支持麻醉医生的一对一交班，支持一台手术中多次交班。  4、手术护理管理  手术护理管理系统需实现对已排程的手术患者进行护理记录（三方核查、器械清点、转运交接单）、管路管理、医嘱执行等业务操作，通过事件驱动形式，联动手术麻醉系统，实现流程化的工作模式。  4.1手术患者管理  1.通过列表形式展示手术患者，患者信息包含基础信息、排程信息、手术信息；  2.对接手术排程系统，获取今日手术患者。客户端可设置默认手术间，能够精准获取该手术间的患者；  3.能够进入护理工作站，能够浏览已出室患者的文书。  4.2入室管理  系统需支持卫计委关于手术安全核查制度的要求，能够扫描患者腕带获取患者身份信息，由护士核对基础信息、手术信息，台次信息，当患者身份信息一致时，完成入室操作。  1.台次信息能对接手术排程结果，判断患者台次信息是否一致，给予不同的提示和后续操作。  2.患者入室时支持记录由病房带入的管路信息、液体信息。液体剂量汇入手术液体总量中，管路信息支持“静脉通道”、“胃管”、“尿管”、“伤口引流”等记录；  4.3三方核查  在手术安全核查中，护士、主刀医生、麻醉医生需要在“麻醉实施前”、“手术开始前”、“出手术间前”时共同完成三方核查。系统需提供事件驱动型三方核查，如手术阶段到达“手术开始”，才能记录“手术开始前”三方核查。  1.护士通过护理工作站核对“手术护士确认”的条目；护士工作站三方核查以窗口形式呈现，以任务流的形式切换每一项核对内容，避免核对内容混淆。麻醉医生通过手术麻醉工作站核对 “麻醉医生确认”的条目，共同完成三方核查；  2.护士、麻醉医生在进行三方核查时，需能够查看对方已核对的内容，便于知晓三方核查进度及情况；  3.完成三方核查单后需可进行预览及打印操作，归档后生成PDF文件便于HIS系统调阅。  4.4器械清点  在手术器械清点中，护士需要在“患者入室”、“手术开始”、“手术结束后”完成手术器械清点及记录。  1.需支持扫码、模糊搜索方式查找并添加手术器械（包）；  2.需支持对已添加的器械（包）修改数量，修改数量时系统会提示器械包内数量是否与基数相符；  3.需支持器械包和“其他”器械包通过颜色进行区分；  4.需支持按器械包名 称进行快速切换，单个器械通过“其他”进行切换；  5.需支持多个主手术时，允许添加多个器械清点单；  6.需支持单个器械、器械包的逐一确认、一键确认。支持单个器械、器械包的逐一删除、一键删除；  7.需支持器械（包）是否添加、清点的校验；  8.需完成手术器械清点后可进行预览及打印操作，归档后生成PDF文件便于HIS系统调阅。  4.5器械管理：  1.需能够完整管理患者手术过程的管路信息，管路管理能够统一各个管路的置管时间、拔管时间，并能自动计算管路的留置时间。可明确区分操作时间、操作人及管路事件，保证患者手术过程中的管路信息一致；  2.需支持对护士添加的管路进行新增、删除、拔管操作。  4.6事件记录：  1.需提供手术事件快捷操作按钮区域，可在手术过程中一键记录手术事件及发生时间。支持记录主刀医生及术中相关操作时间节点，保证手术过程数据的完整性；  2.需支持对已记录的时间进行展示、统计分析。  4.7出室管理：  1.需支持记录“液体余量”、“带出液体”、“术中输液量”等信息，对接手术麻醉系统实现记录信息一致；  2.需完成“护理交接单”后可进行预览及打印操作，归档后生成PDF文件便于HIS系统调阅。  4.8工作量记录  系统需记录登录人、护士身份、手术时间、手术类型等信息。手术结束后，需分别计算手术护士的工作量。  4.9智能麻醉不良事件管理  1.需提供多项不良事件规则，包含术中非计划事件、生命体征情况、术后并发症相关不良事件；  2.当麻醉医生进行术中、术后业务操作时，后台知识库智需能识别不良事件，在客户端预警提示。需支持医生根据实际情况对不良事件进行申述，录入申述原因。不良事件归档时，可对申述的不良事件进行单独归档；  3.需支持不良事件的多级审核；  5、术后麻醉信息管理  5.1 PACU苏醒管理  术后病人生命体征恢复是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苏醒管理能够为术后病人进行苏醒的护理记录。苏醒过程需要记录患者的用药、生命体征、事件及发生时间，最终输出苏醒记录单。  需实现以下功能：  1.需支持1台客户端电脑控制多个床位的模式，可根据医院实际操作配置；  2.需能够提供麻醉Steward、改良的Aldrete苏醒评分；  3.需能够记录术后苏醒过程中麻醉用药、事件情况、生命体征等信息，自动生成苏醒记录单；  4.需支持记录患者进入苏醒室时随身携带管道信息；  5.患者完成手术，麻醉医生记录术中剩余液体余量。转入苏醒室时，系统需自动提取出室时记录的液体余量，标记在苏醒记录单上，并且特别显示为带入液体。  5.2镇痛闭环管理  镇痛闭环管理从麻醉风险评估给出镇痛计划及建议开始，到患者拆泵结束。镇痛管理过程包括麻醉医生根据系统提供的计划及建议进行镇痛泵申请，配泵中心审核镇痛泵、配泵，术中麻醉医生接收使用镇痛泵，完成镇痛泵计费。术后系统自动生成镇痛泵随访任务，提醒随访人员完成镇痛泵随访。  需实现以下功能：  1.需支持多种方式的镇痛泵申请：麻醉风险评估时，自动给出镇痛计划及建议。根据具体情况，麻醉医生能够选择申请不同类型镇痛泵；  2.需支持镇痛泵全流程电子化记录；  3.需支持镇痛泵的类型标准化管理，可查看申请信息是否有合并症、过敏史。支持镇痛泵产生的费用与术中麻醉费用一起提交到HIS。  5.3麻醉质量评估  根据术中的各项麻醉记录及事件等内容进行全面的麻醉总结，填制《麻醉质量评估》并存入系统，方便对手术质量进行统计评估，需提供多项术后麻醉质量评估标准供选择，采用模板方式输入，可根据医院要求，灵活配置麻醉总结单，收集医院需要的总结数据。  5.4麻醉医嘱计费  ▲手术结束后，系统需支持自动识别汇总术中的麻醉用药，自动识别麻醉时长，以及麻醉过程中所使用的耗材、操作、血气、镇痛泵等耗材与处置费。由麻醉医生核对费用后，提交至HIS，完成术中用药的医嘱记录与费用记录。（提供截图证明）  5.5术后随访  术后随访支持客户端及床旁随访两种模式；需提供多类型结构化的随访表单；  需实现以下功能：  1.镇痛泵随访结合了术前申请、术中使用，完成了镇痛闭环管理。当患者申请了镇痛泵，手术结束后系统按照随访日期自动生成镇痛泵随访；  2.患者在术后出现并发症时，系统能够生成术后并发症随访，方便随访人员记录详细的并发症情况；  3.患者完成手术后，系统能够生成术后24小时随访表单。对接院内HIS系统提取到预出院信息，能够自动生成预出院随访；  4.术后随访过程中出现不良事件，系统需能根据后台不良事件规则库，结合术中麻醉操作给予不良事件提示。  6、医护患协同平台  6.1手术信息电子看板  在手术室内公共区域提供手术进程电子屏，需详细显示每个手术间手术进程情况。  6.2患者手术状态屏  患者家属等待区域电子看板屏能够查看患者的手术状态；需支持家属等待区的交互显示功能，支持呼叫家属到谈话室谈话功能。  7、麻醉手术运营管理  7.1质控指标  按照《麻醉专业医疗质量控制指标（2022版）》标准需提供质控指标功能。其中部分数据能通过业务系统自动抓取，部分数据需要手工录入。  需实现以下功能：  1.需提供质控指标展示，提供指标的数据占比；  2.质控指标中能查看数据占比的详情；能够核对占比的准确性，帮助管理者详细了解详细的情况；  性，帮助管理者详细了解详细的情况；  7.2查询统计  对接手术排程系统，能够显示科室今日手术安排，并能够进行分类筛选；能够查询手术间的当前手术患者信息、生命体征趋势等概况。能够回顾指 定日期的手术麻醉患者记录及其详细信息；能够按手术名 称、手术类型统计指 定时间段内各类型手术时长；能够将统计结果以EXCEL格式进行导出。  8、麻醉门诊  为麻醉门诊的患者进行术前/检查前的麻醉风险评估，如无痛分娩、无痛胃镜、日间手术等。记录患者病史、实验室检查结果，制定麻醉计划并输出麻醉风险评估报告。  需实现以下功能：  1.支需持手术室外的麻醉风险评估功能，评估内容与择期手术的麻醉风险评估格式保持统一；  2.麻醉门诊的评估结果能够与日间手术系统对接，日间预约系统或日间手术系统可查看患者麻醉门诊的评估结果。日间手术间的手麻系统支持调阅患者麻醉门诊上评估的麻醉风险评估报告；  3.麻醉门诊的评估结果需支持对检查项目进行风险预估，并确认是否可行检查。 |
| 5. | 重症监护系统 | 1、患者信息  1.护士在对患者进行护理行为时除要了解患者的姓名、性别、年龄、病史等基本信息，还需要了解患者当前的症状、体征、监护数据、出入液量，同时结合医疗评分准确的实施护理行为。  2.系统需自动对患者的监护信息、护理信息、治疗信息进行整合，配合以图表、折线图等形式完整展现给护士，帮助护士更好的对患者病情进行了解。基础展现内容包括：体征曲线、观察项目展现、出入量统计等。  1.1生命体征  系统需通过监护设备采集平台自动记录患者所有体征数据，护士可以根据患者病情对关键的监护数据进行集中展现，并将数字的体征转化为直观的图表形式。监护指标需包括：血压、心率、体温、血氧饱和度等关键数据。  1.2观察项目  系统需集中展示时间范围内患者的观察项数据，并提供检查检验信息，以及其他观察项目，如患者的收缩压、舒张压、左右瞳孔、瞳孔光反、中心静脉压、意识、血氧饱和度等信息。  1.3出入量信息  系统需为医护人员提供出入量自动平衡计算，显示出入量信息的概览和汇总，可以通过班次、出入量种类等不同检索条件进行出入量智能筛选与展示。  1.4床位管理  重症监护科室需要对所有入科患者进行统一管理，为保障患者在转科过程中信息的真实性和统一性，系统需设定入科管理功能，自动获取所有入科患者的信息进行统一管理，自动记录下患者的基本信息，信息包括：患者ID、住院号、姓名、来源科室、出生日期等身份识别信息。在代替入科登记本的同时对所有患者的来源比率也做了相关的统计管理。  2、医嘱处理  1.护士在执行每条医嘱的时候需要对医嘱的执行情况进行完整的记录。  2.护士需要对所有医嘱进行执行、记录，系统设定了医嘱处理功能模块，对医嘱进行自动分类，并能在医嘱执行过程中将医嘱执行记录自动记录在护理记录单上，减少护士在书写繁琐文书上的工作量。  2.1提取医嘱  系统需实现通过信息系统集成平台将医生开立的电子用药医嘱自动同步至重症监护临床信息系统中。  2.2医嘱执行  护士在执行医嘱后需要对医嘱执行情况进行记录，在护士执行完医嘱后只需要在对应时间点记录医嘱执行的量就可以完成对医嘱的执行记录，执行记录会自动记录到护理记录单上，自动记录内容包括医嘱名 称、执行剂量、单位、途径等。  医嘱区分：为了让护士能够对不同医嘱进行快速定位，系统自动对医嘱的执行状态进行区分，并将不同的执行状态使用不同的颜色进行标示。  医嘱执行详细记录：为了实现医嘱生命周期的精细化管理，设定了医嘱执行详细记录功能，对实际执行的医嘱方式、剂量、医嘱类别、实际执行量等详细信息进行记录。  3、护理文书  医护记录是医院重要的档案资料，又称病历，是病人就医的全部医疗、护理记录。护理文书是病案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护士记录病人的病情变化、治疗情况和所采取的护理措施，是护理人员护理活动过程中形成的文字、符号、图表等资料的总称。有体温单、医嘱单、医嘱记录单、特别护理记录单、护理交班记录等。  护理文书是护士临床工作的客观记录，是正确诊断、抉择治疗和护理的科学依据，体现着医院医疗、护理质量、管理水平和护士专业素质，也是临床、教学、科研的重要资料。  护理文书的意义：是病人诊断、抢救、治疗、康复的重要依据，是医疗文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医患纠纷判定法律责任的重要佐证，是护理质量的重要内容，是教学、科研的重要资料。  护理记录是护士记录病人的病情变化、治疗情况和所采取的护理措施，有体温单、医嘱单、医嘱记录单、特别护理记录单、护理交班记录、责任制护理记录等。护士完成日常的护理工作的同时需要对护理记录进行整理。系统需实现自动生成大量的护理文书，减轻护士在文书方面的工作量，对护理文书进行自动核查，避免护理记录差错。  3.1护理记录单  护理记录单是记录患者病情、护士工作的重要文件。护理记录单主要有以下几个部分组成：患者基本信息（姓名、性别、科室、住院号等）、患者体征监护信息（血压、血氧、心率等）、用药记录、监护设备参数（呼吸机、血透机等）、观察项、评分等。系统通过对日常护士的护理记录整理，自动生成符合规范的护理记录电子病历。并能在符合病历书写规范的前提下，根据医院实际情况对护理记录电子病历进行适当的定制。  3.2体温单  医生在实际观察病情中会长时间跨越的观察患者的体温，由于特别护理记录单是详细的病情记录，不便于医生查看连续几天的患者体温变化趋势，系统提供了体温单功能，对患者连续多日的所有体温值进行整理，并直接体现到体温单上，便于医生对病情的观察。  3.3护理文书打印  出于医院的实际需求和安全性考虑，系统内文书需支持打印功能，并按照病历书写规范提供满页打印功能保证病历的连续性。  3.4医疗模板  系统需提供完整的医疗模板，如：护理措施模板、观察项模板，方便医护人员进行相关操作的快速录入。每个项目可设定模板类型，数据类型等内容。  4、出入量管理  护士需要记录病人的每日的出入液量，完成补液平衡计算。在计算补液平衡期间需要对患者所有的用药、营养液、尿量、大便等数据进行计算；通过出入量管理模块系统自动计算并显示相应病人12小时、24小时内的补液平衡情况，或任意某个时间段内的出、入量数值（以天为时间单位），对某个病人在某个时间点相应出入液量信息。  4.1出量管理  ICU患者会存在大量不同的出液，主要有：引流液、尿量、大便等其他出量项目，对这些数据进行计算十分繁琐易出错。系统需将患者的出量进行自动计算，累计出量信息自动显示到护理记录单上。  4.2入量管理  ICU患者会存在大量不同的入液，主要有：用药、营养液、食物等其他入量项目，对这些数据进行计算十分繁琐易出错。系统需将患者的入量进行自动计算，累计入量信息自动显示到护理记录单上。  4.3出入量平衡计算  护士在计算出入量平衡时需要大量时间，通过系统出入量平衡计算功能可以计算和显示相应病人12小时、24小时内的补液平衡情况，或任意某个时间段内的出、入量数值，对某个病人在某个时间点相应出入液量信息的录入和计算，并可以查看不同类型的出入量项目。  5、整体护理记录  除执行医嘱外护士需要进行大量的护理操作，这些护理操作需要记录下来，而记录这些护理措施需要书写大量文字，医疗文书规范对护理文书的修正有次数要求，护理措施功能可以将记录工作电子化，结合护理模板实现护理措施的快速记录。  5.1护理措施录入  除执行医嘱外护士需要进行大量的护理操作，这些护理操作需要记录下来，而记录这些护理措施需要书写大量文字，医疗文书规范对护理文书的修正有次数要求，通过护理措施录入功能可以快速准确的记录护理措施。  5.2护理模板  护理模板功能可以记录护士日常工作中的护理描述，并在下次进行类似的护理行为时调用该模板，实现快速录入。同时重症监护临床信息系统为用户提供数十种默认护理模板,并且允许用户根据日常工作进行护理模板的增加、修改、删除。可自定义护理模板快捷码与拼音字头检索。  5.3统计查询  在科室管理中会用到大量实际的数据、报表。如部分质控指标统计等。  6、历史病案回顾  将重症科室在科患者与历史患者所有信息进行集中，为用户提供患者数据查询，根据选择患者查看历史护理记录单以及其他数据，需支持历史病案随时调阅、打印等功能。  7、电子病历  病历是病人就医的全部医疗、护理记录。住院病历包括①医疗记录，是医生采集病史和检查、诊治的记录，有医嘱单、入院记录、病程记录、病历、出院记录、转科记录、会诊记录等。②护理记录，是护士记录病人的病情变化、治疗情况和所采取的护理措施，有体温单、医嘱单、医嘱记录单、特别护理记录单、护理交班记录、责任制护理记录等。③检验记录，是各种检验的报告单和诊断性检查的报告单，有心电图、胸透、同位素、超声波、病理检查报告单，以及内窥镜检验报告单等。④各种证明文件，有病员所在单位的有关证明、住院通知单、病危通知单等。  7.1病历病程  系统需连接EMR信息系统，能够从EMR自动同步患者病程病历记录，获取患者完整的病历病程信息，实现电子病历信息的集成共享，方便医生查阅。  7.2检查信息  系统需实现与检查科室的PACS系统进行接口，自动获取患者的所有检查，需实现检查信息的集成共享，方便医生查阅。  7.3检验信息  系统需实现与实验室LIS系统进行接口，自动获取患者的所有检验信息，需实现检验信息的集成共享，方便医生查阅。  7.4血气分析数据  系统需实现自动采集血气分析仪上的数据，对采集到的数据进行分析利用，并对血气分析数据进行永久保存。  7.5手术信息  系统需实现与麻醉科手术室手术麻醉临床系统进行接口对接，自动获取患者的所有术中详细信息，需实现术中病历信息的集成共享，方便医生查阅。  8、系统管理  系统需实现以下功能：  8.1权限管理  系统需实现针对不同科室用户角色，如：医生、护士、管理员等，提供完整的权限设置，提高系统的安全性。不同权限在系统中拥有不同能功能查看与操作权限。  8.2监护字典配置  对系统内所有涉及选择的项目进行维护，方便用户日常工作，并对每项字典数据来源进行分类配置以及数据来源配置。  8.3医嘱途径配置  允许用户对医嘱的途径进行个性化的定义，可以让途径更便于显示在医嘱列表中，增加医嘱的可追溯性。  8.4文书配置  用户可自定义文书配置，根据医院特有的文书模块快速设 计到系统中使用。  8.5护理项管理  用户可自定义设置整体护理中的护理项，以及护理项的录入方式，护理项分类，护理项结果选项内容等。 |

**2.2硬件参数：（1套）**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标的 | 名   称 | 技术规格要求 | 数量 |
| 1 | 手术麻醉系统配套硬件 | 一体机电脑 | 1、处理器：IntelCorei5-10300H及以上；内存：8G-DDR4及以上；储存：256G SSD及以上；  2、操作系统：可支持安装Windows10系统；  3、显示屏：≥21.5英寸TFT液晶显示屏；屏幕分辨率：≥1920×1080；  4、网络：双千兆网口，以太网10/100/1000MBBase-TLAN;Wi-Fi802.11ac,2.4GHz/5GHzdualband；  5、蓝牙：Bluetooth4.0LE  6、USB3.0≥2;USB2.0≥2;COM口≥1；音频接口≥1；  7、材质：ABS塑料  8、VESA标准安装：100mm×100mmVESA标准；  9、键盘、鼠标：配USB键盘及鼠标。  10保修：三年 | 11 |
| 一体机支架 | 1、支架为立体式,可支持将显示器或一体机、键盘鼠标安装于一体的单臂支架；  2、主体材质由防锈铝合金／ 阻燃ABS塑胶 ／钢等结构组成；  3、可支持安装尺寸≤24″的显示器或一体机，承重范围为：≥2-8kg，LCD倾斜角度范围：≥-5？35°，摆动范围：≥+/- 90°,旋转范围：≥360°,VESA标准接口；键盘托承重≥2.0kg；  4、显示器可以单独升降，行程≥120mm,整体升降行程≥560mm,支臂调节角度范围：≥-30？65°。  5、键盘托可折叠,折叠起来整个产品的厚度≤335mm, 整体延伸出长度≥950mm,键盘托台面可扩展，尺寸范围为（ 660-670）\*（250-260）mm。  6、符合人体工程学，可坐站两用，整体可向左或向右摆动，角度≥90°，键盘托可独立倾斜，确保手腕保持在一个中立的立场做数据录入  7、产品保修3年。 | 9 |
| 专用连接线 | 医疗设备数据通讯线，用于连接手术室和麻醉苏醒室的监护仪、麻醉机等。 | 1 |
| 双面彩色激光打印机 | 1. 打印幅面：A4 幅面  2. 双面：支持  3. 接口：USB 2.0 端口；网络端口；无线；主机USB端口  4. 首页出纸时间：（黑色，A4）17.8 秒（就绪后）  5. 打印负荷：（每月、A4）最多40000 页  6. 打印机类型：彩色打印机 | 1 |
| 55寸液晶电视 | 55寸液晶显示屏，能联网，Android系统≥卓 9.0 操作系统,CPU\*4 核,GPU\*4 核，运行内存 2GB,ROM 16GB, 支持画面旋转 90°、180°等。 | 2 |
| 移动平板 | 1.网络连接：WIFI版  2.音频接口：USB TYPE-C; USB接口：TYPE-C；  3.前置/后置摄像头：800W ；  4.功能：多点触控，指南针，霍尔传感器，光线感应，分屏功能。 | 3 |
| 2 | 重症监护系统配套硬件 | 一体机电脑 | 1、处理器：IntelCorei5-10300H及以上；内存：8G-DDR4及以上；储存：256G SSD及以上；  2、操作系统：可支持安装Windows10系统；  3、显示屏：≥21.5英寸TFT液晶显示屏；屏幕分辨率：≥1920×1080；  4、网络：双千兆网口，以太网10/100/1000MBBase-TLAN;Wi-Fi802.11ac,2.4GHz/5GHzdualband；  5、蓝牙：Bluetooth4.0LE  6、USB3.0≥2;USB2.0≥2;COM口≥1；音频接口≥1；  7、材质：ABS塑料  8、VESA标准安装：100mm×100mmVESA标准；  9、键盘、鼠标：配USB键盘及鼠标。  10保修：三年 | 12 |
| 专用连接线 | 1. 医疗设备数据通讯线，用于重症监护仪等。 | 1 |
| 双面彩色激光打印机 | 1. 打印幅面：A4 幅面  2. 双面：支持  3. 接口：USB 2.0 端口；网络端口；无线；主机USB端口  4. 首页出纸时间：（黑色，A4）17.8 秒（就绪后）  5. 打印负荷：（每月、A4）最多40000 页  6. 打印机类型：彩色打印机 | 1 |
| 移动推车 | 1、整机采用ABS以及铝合金材质；  2.可安装17-23寸一体电脑，显示角度可调，可左右转动；  3.台面上方显示器支架高度可调；  4.立柱采用高性能脚踏式气动升降系统，安全性高；  5.可扩展，如增加打印机托盘等；  6.台面尺寸：460\*420mm，高度可调节范围：770-940mm；  7.产品保修3年 | 12 |
| 3 | IT综合运营管理平台配套硬件 | 机柜容量 | ≥42U | 3 |
| 采购标准 | 19英寸国际标准， 技术标准需符合MIL-STD810E振动标准检验、IEC529的IP测试、UL测试1244、接地标准VDE0100T540标准 | 3 |
| 门及门锁 | 前门高密度网孔门，后门高密度双开门，前后门均需配门锁 | 3 |
| 材料及工艺 | SPCC优质冷轧钢板,表面需经过喷沙、脱脂、环保纳米陶瓷处理,静电粉末喷塑 | 3 |
| 板材厚度 | 安装立柱2.0mm，框架1.8mm，门板1.5mm。 | 3 |
| 规格 | 600mm×1100mm×2000mm | 3 |
| 其他 | 需支持带侧板与不带侧板两种方式并排固定安装。需采用四点推拉式门锁。需提供左右侧门。柜体内需有接地柱。机柜需配固定托盘≥3块。 | 3 |

注：以上参数固定尺寸在不影响使用的情况下允许正负偏离2%。

三、商务条件**（以“★”标示的内容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

**包：1  
1、交付地点：福建省三明市将乐县三华南路43号   
2、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120日历天内  
3、交付条件：验收合格  
4、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否  
5、是否邀请投标人参与验收：否  
6、验收方式数据表格**

| 验收期次 | 验收期次说明 |
| --- | --- |
| 1 | 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验收。 |

**7、支付方式数据表格**

| 支付期次 | 支付比例(%) | 支付期次说明 |
| --- | --- | --- |
| 1 | 35 | 合同签订生效后中标人开具合同等额发票送达采购人后7日内支付货款的35%。 |
| 2 | 30 | 根据建设内容要求系统上线后在3日内支付货款30%。 |
| 3 | 30 | 经采购人最终验收合格后3日内支付货款的30%。 |
| 4 | 5 | 使用一年后支付剩余尾款5% |

8、技术服务要求

8.1、安装和调试：

8.1.1、由投标人负责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至验收合格能够正常工作。

8.1.2、投标人应在货物运抵现场一周前，向采购单位提供安装、调试及运行的进度计划表。

8.1.3、投标人应在合同规定的安装调试期内完成该项工作。如因投标人责任而造成延期，所有因延期而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8.2、技术培训

结合安装调试，投标人专业技术人员应对采购单位的技术人员进行使用操作、保养等技术的现场培训（现场安装培训），直至采购单位的技术人员能熟练独立工作。投标人委派的专业技术人员所需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8.3、维保服务

8.3.1、本次采购项目提供贰年免费维修服务；其他任何费用全免，原厂商提供2年7\*24小时厂家现场服务，其它产品提供贰年质保期。投标人在免费保修期间，提供上门安装调试、技术辅导等服务。保修期自验收合格签字之日起计算。

8.3.2、对售 后服务响应时间的要求：在保修期内，设备若出现质量问题或故障，接到用户报修通知响应时间：≤4小时；本地到现场时间：≤24小时（含节假日）；必要时，生产厂家研发工程师须直达现场提供技术支持。

8.3.3、投标人须提供售 后服务承诺书及服务条款、维修中心的分布、联系人和联系电话以及资质证明，能长期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的优惠供应。

8.3.4、投标人在质保期过后，仍应负责对系统提供维修服务；

8.3.5、投标人可视自身能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更优、更合理的维修服务承诺。

8.4、验收标准和验收方法

8.4.1、 验收标准：设备按厂家产品验收标准及招标文件进行验收。产品质量达到设 计要求，安装调试各项指标符合验收标准要求。

8.4.2、验收程序：系统验收分为试运行和项目终验2个阶段。

a.试运行

项目经过1个月试运行期，所有性能达到验收要求时，可进行最终验收。在试运行期间，由于系统程序等造成某些指标达不到要求，允许中标人进行修复，但试运行期做相应顺延，在全部达到要求时，三方签署最终验收文件。

b.项目终验

本项目终验为全验收，须满足初验合格后试运行一个月且在期间无严重质量问题的条件，验收由业主单位组织，验收通过后中标人应将设备的全部各种相关的说明书、安装手册、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测试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项目单位。

9.报价要求

投标人所报总价为货物送达采购人要求地点，交货安装完毕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期间所可能发生的费用，包含产品制造、运输、保险、安装、调试、培训、保修，招标服务费以及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金和其它应缴的费用(报价单位为人民币)。

10.其他要求

10.1、投标人需要书面承诺本次投标产品必须与采购方现有系统做好系统对接。并有义务协助第三方系统公司解释对接接口说明。并承诺未建的项目以后免费接入数据中心。

10.2、投标人需书面承诺本次项目（除IT运营管理平台外）免费接入我院集成平台。

四、其他事项

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若出现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有强制性规定但招标文件未列明的情形，则投标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强制性规定执行。

2、其他：

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若出现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有强制性规定但招标文件未列明的情形，则投标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强制性规定执行。

2、其他：无。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编制说明**

**1、签订合同应遵守政府采购法、民法典。**

**2、签订合同时，采购人与中标人应结合招标文件第五章规定填列相应内容。招标文件第五章已有规定的，双方均不得变更或调整；招标文件第五章未作规定的，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进行约定。**

**3、国家有关部门对若干合同有规范文本的，可使用相应合同文本。**

**甲方：**将乐县总医院

乙方：

根据项目编号为[350428]FJSZF[GK]2022006的将乐县总医院医共体民生信息化服务平台服务类采购项目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招标结果，乙方为中标人。现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以下事项达成一致并签订本合同：

1、下列合同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1合同条款；

1.2招标文件、乙方的电子投标文件；

1.3其他文件或材料：□无。□（若有联合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

2、合同标的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3、合同总金额

3.1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元（￥）。

4、合同标的交付时间、地点和条件

4.1交付时间：；

4.2交付地点：；

4.3交付条件：。

5、合同标的应符合招标文件、乙方电子投标文件的规定或约定，具体如下：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6、验收

6.1验收应按照招标文件、乙方电子投标文件的规定或约定进行，具体如下：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6.2本项目是否邀请其他投标人参与验收：

□不邀请。□邀请，具体如下：（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7、合同款项的支付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具体如下：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包括一次性支付或分期支付等）。

8、履约保证金

□无。□有，具体如下：（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9、合同有效期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10、违约责任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11、知识产权

11.1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应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且非假冒伪劣品；乙方还应保证甲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指控，若任何第三方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甲方无关，乙方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若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则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11.2若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不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被有关主管机关认定为假冒伪劣品，则乙方中标资格将被取消；甲方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处理，具体如下：（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

12、解决争议的方法

12.1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12.2若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下列途径之一解决：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具体如下：（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如下：（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

13、不可抗力

13.1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3.2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及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控制的事件。

14、合同条款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招标文件第五章已有规定的，双方均不得变更或调整；招标文件第五章未作规定的，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进行约定）。

15、其他约定

15.1合同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补充。

15.3合同生效：自签订之日起生效；通过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采用电子形式签订合同的，签订之日以系统记载的双方使用各自CA证书在合同上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章的日期中的最晚时间为准。

15.4本合同一式（填写具体份数）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各执（填写具体份数）份，送（填写需要备案的监管部门的全称）备案（填写具体份数）份，具有同等效力。

15.5其他：□无。□（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需要增加的内容）。

（以下无正文）

甲方：将乐县总医院乙方：

住所：将乐县三华南路43号住所：

单位负责人：单位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17705986469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法：17705986469联系方法：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账号：账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七章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编制说明**

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本章中：

1.1涉及投标人的**“全称”**：

（1）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指**投标人的全称**。

（2）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指**牵头方的全称**并加注**（联合体牵头方）**，即应表述为：**“牵头方的全称（联合体牵头方）”**。

1.2涉及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1）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指**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

（2）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指**加盖联合体牵头方的单位公章**。

1.3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

（1）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指由**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提供“单位授权书”。

（2）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指由**联合体牵头方的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提供“单位授权书”。

1.4**“其他组织”**指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等。

1.5**“自然人”**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中国公民。

2、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本章中**“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2.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第1.3条第（2）款规定及本章规定进行编制，如有必要，可增加附页，附页作为资格及资信文件的组成部分。

2.2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中的各方均应按照本章第2.1条规定提交相应的全部资料。

3、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的索引应编制页码。

4、本章提供格式仅供参考，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封面格式**

**福建省政府采购投标文件**

**（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

**（填写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由投标人填写）**

**备案编号：（由投标人填写）**

**项目编号：（由投标人填写）**

**所投采购包：（由投标人填写）**

**投标人：（填写“全称”）**

**（由投标人填写）年（由投标人填写）月**

**索引**

一、投标函

二、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三、投标保证金

※注意

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中不得出现报价部分的全部或部分的投标报价信息（或组成资料），否则**资格审查不合格**。（联合体协议及分包意向协议中的比例规定，不适用本条款）

**一、投标函**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收到贵单位关于（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邀请，本投标人代表（填写“全名”）已获得我方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填写“全称”）参加投标，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我方提交的全部电子投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

①投标函

②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③投标保证金

（2）报价部分

①开标一览表

②投标分项报价表

③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

④招标文件规定的加分证明材料（若有）

（3）技术商务部分

①标的说明一览表

②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③商务条件响应表

④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若有）

根据本函，本投标人代表宣布我方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全部规定，同时：

1、**确认：**

1.1所投采购包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及“投标分项报价表”。

1.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有关附件（若有）、澄清或修改（若有）等]，并自行承担因对全部招标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和责任。

2、**承诺及声明：**

2.1我方具备招标文件第一章载明的“投标人的资格要求”且符合招标文件第三章载明的“二、投标人”之规定，否则**投标无效。**

2.2我方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各组成部分的全部内容及资料是不可割离且真实、有效、准确、完整和不具有任何误导性的，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我方承担责任。

2.3我方提供的标的价格不高于同期市场价格，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我方承担责任。

2.4投标保证金：若出现招标文件第三章规定的不予退还情形，同意贵单位不予退还。

2.5投标有效期：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规定执行，并在招标文件第二章载明的期限内保持有效。

2.6若中标，将按照招标文件、我方电子投标文件及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责任和义务。

2.7若贵单位要求，我方同意提供与本项目投标有关的一切资料、数据或文件，并完全理解贵单位不一定要接受最低的投标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2.8我方承诺电子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评标委员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管部门进一步审查其中任何资料真实性的要求。

2.9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对于贵单位按照下述联络方式发出的任何信息或通知，均视为我方已收悉前述信息或通知的全部内容：  
  通信地址：                                          
  邮编：                                             
  联系方法：（包括但不限于：联系人、联系电话、手机、传真、电子邮箱等）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二-1单位授权书（若有）**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的单位负责人（填写“单位负责人全名”）授权（填写“投标人代表全名”）为投标人代表，代表我方参加（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加开标、谈判、澄清、签约等。投标人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

投标人代表无转委权。特此授权。

（以下无正文）

单位负责人：             身份证号：                        手机：

投标人代表：             身份证号：                        手机：

授权方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单位负责人、投标人代表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 --- |
| **要求：真实有效且内容完整、清晰、整洁。** |

※注意：

1、企业（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除外）、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法人的“单位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

2、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以法人身份参加投标的，“单位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以非法人身份参加投标的，“单位负责人”指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

3、投标人（自然人除外）：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提供本授权书；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负责人，应在此项下提交其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可不提供本授权书。  
4、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可不填写本授权书。

**二-2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投标人为法人（包括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

现附上由（填写“签发机关全称”）签发的我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请填写法人的具体证照名称）复印件，该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投标人为非法人（包括其他组织、自然人）的

□现附上由（填写“签发机关全称”）签发的我方（请填写非自然人的非法人的具体证照名称）复印件，该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现附上由（填写“签发机关全称”）签发的我方（请填写自然人的身份证件名称）复印件，该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请投标人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在相应的（）中打“√”并选择相应的“□”（若有）后，再按照本格式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2、投标人为企业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投标人为社会团体的，提供有效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投标人为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其他投标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提供有效的相应具体证照复印件。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3财务状况报告（财务报告、或资信证明）**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投标人提供财务报告的

□企业适用：现附上我方（填写“具体的年度、或半年度、或季度”）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若有）及其附注（若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和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事业单位适用：现附上我方（填写“具体的年度、或半年度、或季度”）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支出表（或收入费用表）、财政补助收入支出表（若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和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社会团体、民办非企适用：现附上我方（填写“具体的年度、或半年度、或季度”）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和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投标人提供资信证明的

□非自然人适用（包括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其他组织）：现附上我方银行：（填写“开户银行全称”）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自然人适用：现附上我方银行：（填写自然人的“个人账户的开户银行全称”）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请投标人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在相应的（）中打“√”并选择相应的“□”（若有）后，再按照本格式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2、投标人提供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成立年限按照投标截止时间推算）应符合下列规定：

2.1成立年限满1年及以上的投标人，提供经审计的招标文件规定的年度财务报告。

2.2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1年的投标人，提供该半年度中任一季度的季度财务报告或该半年度的半年度财务报告。

**※无法按照本格式第2.1、2.2条规定提供财务报告复印件的投标人（包括但不限于：成立年限满1年及以上的投标人、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1年的投标人、成立年限不足半年的投标人），应按照本格式的要求选择提供资信证明复印件。**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4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依法缴纳税收的投标人

（ ）法人（包括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

现附上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期间我方缴纳（包括但不限于税务机关出具的专用收据、税收缴纳证明或税收代缴银行的缴款收讫凭证）等税收凭据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非法人（包括其他组织、自然人）的

现附上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期间我方缴纳（包括但不限于税务机关出具的专用收据、税收缴纳证明或税收代缴银行的缴款收讫凭证）等税收凭据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2、依法免税的投标人

（ ）现附上我方依法免税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请投标人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在相应的（）中打“√”，并按照本格式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2、投标人提供的税收缴纳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

2.1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税收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税收缴纳凭据复印件。

2.2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的投标人，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3、若为依法免税范围的投标人，提供依法免税证明材料的，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5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

（ ）法人（包括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

现附上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我方缴纳的社会保险凭据（限：税务机关/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机关的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会保险的银行缴款收讫凭证）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非法人（包括其他组织、自然人）的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我方缴纳的社会保险凭据（限：税务机关/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机关的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会保险的银行缴款收讫凭证）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2、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

（ ）现附上我方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请投标人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在相应的（）中打“√”，并按照本格式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2、投标人提供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

2.1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据复印件。

2.2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的投标人，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3、若为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的，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6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若有）**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我方承担责任。

特此声明。

※注意：

1、招标文件未要求投标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应提供本声明函。

2、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可不提供本声明函。

3、请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声明，否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7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方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即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我方承担责任。

特此声明。

※注意：

  “重大违法记录”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件的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请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声明，否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8信用记录查询提示**

  1、由资格审查小组通过网站查询并打印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2、经查询，投标人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且相关信用惩戒期限未满的，其资格审查不合格。

  3、投标人应了解投标人自身的信用记录情况。当投标人受到200万以上罚款的行政处罚且该罚款不属较大数额罚款时，投标人应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此项罚款不属于较大数额罚款的依据（如提供：相关法律制度的规定、行政执法机构对该罚款不属于较大数额罚款的认定或者其他有效依据）。

#### ****二-9中小企业声明函****

**（以资格条件落实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时适用，若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意：**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填列，多品目项目中须按上表要求逐条填列，否则，其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将被判定为无效声明函，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涉及资格的按无效投标处理；涉及价格评审优惠的，不予认定）。**

**3、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项目属性为货物且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意：**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填列，多品目项目中须按上表要求逐条填列，否则，其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将被判定为无效声明函，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涉及资格的按无效投标处理；涉及价格评审优惠的，不予认定）。  
  3、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项目属性为货物且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以资格条件落实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时适用，若有）**

本投标人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投标人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投标人参加贵单位的（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

（ ）提供本投标人制造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货物，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说明：只有部分货物由残疾人福利企业制造的，在该货物后标※）

（ ）由本投标人承建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工程

（ ）由本投标人承接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服务；

本投标人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1、请投标人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本声明函，并在相应的（）中打“√”。

2、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内容不真实，**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投标人为监狱企业，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接的服务），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二-10联合体协议（若有）**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有（填写“联合体中各方的全称”，各方的全称之间请用“、”分割）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填写“项目名称”） 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现就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达成下列协议：

一、联合体各方应承担的工作和义务具体如下：

1、牵头方（全称）： （填写“工作及义务的具体内容”） ；

2、成员方：

2.1（成员一的全称）： （填写“工作及义务的具体内容”） ；

……。

二、联合体各方的合同金额占比，具体如下：

1.牵头方（  全称 ）的合同金额占合同总额的＿%；

2.成员方：

2.1（ 成员1的全称 ）的合同金额占合同总额的＿%；

……。

三、联合体各方约定：

1、由（填写“牵头方的全称”）代表联合体办理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注册账号、派出投标人代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及参加开标、谈判、澄清等），在此过程中，投标人代表签字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结果，联合体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

2、联合体各方约定由（填写“牵头方的全称”）代表联合体办理投标保证金事宜。

  3、根据福建省财政厅文件（闽财购[2008]10号）的规定，若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则联合体只能确定由其中一方的条件参与商务部分的评标。因此，联合体各方约定以（应填写“其中一方的全称”，如：联合体确定以成员一的条件参与商务部分的评标，则填写“成员一的全称”…；否则填写“无”）的条件参与商务部分的评标。

四、若中标，牵头方将代表联合体与采购人就合同签订事宜进行协商；若协商一致，则联合体各方将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就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六、本协议一式（填写具体份数）份，联合体各方各执一份，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交一份。

（以下无正文）

牵头方：（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全称并加盖成员一的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

成员\*\*：（全称并加盖成员\*\*的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

1、招标文件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投标人应提供本协议；否则无须提供。

2、本协议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按照本章载明的格式提供“单位授权书”。

3、在以联合体形式落实中小企业预留份额项目中，投标人除了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还需提供本协议。

#### ****二-11分包意向协议（若有）****

甲方（总包方）：                          　　　     　（即本项目的投标人）

乙方（分包方）：

兹有甲方参加（填写“项目名称”） 项目（项目编号：         ）的政府采购活动。甲方期望将采购项目的部分采购标的分包给乙方完成，而乙方保证能够向甲方提供本协议项下的采购标的，甲、乙双方就合同分包的有关事宜达成下列协议：

**一、分包标的**

（根据双方的意向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二、分包合同金额占比**

分包合同价占投标总价的比例：　　%

**三、其他条款**

分包合同标的交付时间、地点和条件，质量要求和标准，验收，款项的支付，履约担保，违约责任，质量保证，知识产权，合同纠纷处理方式，不可抗力等条款待甲方中标（成交）后，根据甲方与采购人签订的总包合同确定具体的内容。

|  |  |
| --- | --- |
| 甲方： | 乙方： |
| 住所： | 住所： |
| 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 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
| 联系方法： | 联系方法：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账号： |
|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

**※注意：**

**1.招标文件接受合同分包且投标人拟将合同分包的，应提供本协议；否则无须提供。**

**2.本协议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按照本章载明的格式提供“单位授权书”。**

**3.在以合同分包形式落实中小企业预留份额项目中，投标人除了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还需提供本协议。**

**二-12其他资格证明文件（若有）**

二**-12-①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若有）**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现附上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专项证明材料复印件（具体附后），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在此项下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

2、投标人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均应符合：内容完整、清晰、整洁，并由投标人加盖其单位公章。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12-②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若有）**

编制说明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除前述资格证明文件外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若有）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后应在此项下提交。

三**、投标保证金**

编制说明

1、在此项下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材料可使用转账凭证复印件或从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中下载的有关原始页面的打印件。

2、投标保证金是否已提交的认定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规定执行。

**封面格式**

**福建省政府采购投标文件**

**（报价部分）**

**（填写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由投标人填写）**

**备案编号：（由投标人填写）**

**项目编号：（由投标人填写）**

**所投采购包：（由投标人填写）**

**投标人：（填写“全称”）**

**（由投标人填写）年（由投标人填写）月**

**索引**

一、开标一览表

二、投标分项报价表

三、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

四、招标文件规定的加分证明材料（若有）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采购包 | 投标报价 | 投标  保证金 | 备注 |
| \* | 投标总价（大写金额）：                      。 |  | a.投标报价的明细：详见《投标分项报价表》。  b.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详见报价部分。 |
| … | 投标总价（大写金额）：                      。 |  |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投标人应按照本表格式填写所投的采购包的“投标报价”。

1.2本表中列示的“采购包”应与《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列示的“采购包”保持一致，即：若本表中列示的“采购包”为“1”时，《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列示的“采购包”亦应为“1”，以此类推。

1.3“大写金额”指“投标报价”应用“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等进行填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包 | 品目号 | 投标标的 | 规格 | 来源地 | 单价  （现场） | 数量 | 总价  （现场） | 备注 |
|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投标人应按照本表格式填写所投采购包的分项报价，其中：“采购包”、“品目号”、“投标标的”及“数量”应与招标文件《采购标的一览表》中的有关内容（“采购包”、“品目号”、“采购标的”及“数量”）保持一致，“采购包”还应与《开标一览表》中列示的“采购包”保持一致，即：若《开标一览表》中列示的“采购包”为“1”时，本表中列示的“采购包”亦应为“1”，以此类推。

1.2“投标标的”为货物的：**“规格”**项下应填写货物制造厂商赋予的品牌（属于节能、环保清单产品的货物，填写的品牌名称应与清单载明的品牌名称保持一致）及具体型号。**“来源地”**应填写货物的原产地。

1.3“投标标的”为服务的：**“规格”**项下应填写服务提供者提供的服务标准及品牌（若有）。**“来源地”**应填写服务提供者的所在地。

1.4同一采购包中，**“单价（现场）”**×**“数量”**=**“总价（现场）”**，全部品目号**“总价（现场）”**的合计金额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相应采购包列示的**“投标总价”**保持一致。

1.5若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对“备品备件价格、专用工具价格、技术服务费、安装调试费、检验培训费、运输费、保险费、税收”等进行报价的，请在本表的**“备注”**项下填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

**三-1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

**三-1-①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统计表（价格扣除适用，若有）**

项目编号：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采购包内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情况 | | | | | |
| 采购包 | 品目号 | 货物名称 | 单价  （现场） | 数量 | 总价  （现场） | 认证种类 |
| \* | \*-1 |  |  |  |  |  |
| … |  |  |  |  |  |
| 备注 | a.采购包内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报价总金额：              ；  b.采购包投标总价（报价总金额）：              ；  c.“采购包内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报价总金额”占“采购包投标总价（报价总金额）”的比例（以%列示）：              。 | | | | | |

※注意：

1、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计算价格扣除时，只依据电子投标文件**“三-1-②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价格扣除适用，若有）”。**

2、本表以采购包为单位，不同采购包请分别填写；同一采购包请按照其品目号顺序分别填写。

3、具体统计、计算：

3.1若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同一品目中各认证证书不重复计算价格扣除。强制类节能产品不享受价格扣除。

3.2计算结果若除不尽，可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3.3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认真统计、计算，否则评标委员会不予认定。

3.4若无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不填写本表，否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1-②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价格扣除适用，若有）**

**三-2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等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

**三-2-①中小企业声明函（价格扣除适用，若有）**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第四章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填列，多品目项目中须按上表要求逐条填列，否则，其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将被判定为无效声明函，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涉及资格的按无效投标处理；涉及价格评审优惠的，不予认定）。**

**3、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项目属性为货物且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第四章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填列，多品目项目中须按上表要求逐条填列，否则，其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将被判定为无效声明函，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涉及资格的按无效投标处理；涉及价格评审优惠的，不予认定）。**

**3、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项目属性为货物且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2-②小型、微型企业等证明材料（价格扣除适用，若有）**

编制说明

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应与《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内容相一致，否则视为《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真实。

2、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根据其提供的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进行认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根据其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附后）进行认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附：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价格扣除适用，若有）**

本投标人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投标人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投标人参加贵单位的（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

（ ）提供本投标人制造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货物，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说明：只有部分货物由残疾人福利企业制造的，在该货物后标★）

（ ）由本投标人承建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工程

（ ）由本投标人承接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服务；

本投标人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1、请投标人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本声明函，并在相应的（）中打“√”。

2、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内容不真实，**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投标人为监狱企业，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接的服务），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三-3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

编制说明

若投标人可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除**“节能（非强制类）、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及“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等价格扣除”**外的其他价格扣除优惠，则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四、招标文件规定的加分证明材料（若有）**

**四-1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加分证明材料（若有）**

**四-1-①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统计表（加分适用，若有）**

项目编号：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采购包内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情况 | | | | | |
| 采购包 | 品目号 | 货物名称 | 单价  （现场） | 数量 | 总价  （现场） | 认证种类 |
| \* | \*-1 |  |  |  |  |  |
| … |  |  |  |  |  |
| 备注 | a.采购包内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报价总金额：              ；  b.采购包投标总价（报价总金额）：              ；  c.“采购包内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报价总金额”占“采购包投标总价（报价总金额）”的比例（以%列示）：              。 | | | | | |

※注意：

1、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计算加分时，只依据电子投标文件**“四-1-②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加分证明材料（加分适用，若有）”。**

2、本表以采购包为单位，不同采购包请分别填写；同一采购包请按照其品目号顺序分别填写。

3、具体统计、计算：

3.1 若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同一品目中各认证证书不重复计算加分。强制类节能产品不享受加分。

3.2计算结果若除不尽，可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3.3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认真统计、计算，否则评标委员会不予认定。

3.4若无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不填写本表，否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1-②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加分适用，若有）**

四**-2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加分证明材料（若有）**

编制说明

若投标人可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除**“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加分”**外的其他加分优惠，则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封面格式**

**福建省政府采购投标文件**

**（技术商务部分）**

**（填写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由投标人填写）**

**备案编号：（由投标人填写）**

**项目编号：（由投标人填写）**

**所投采购包：（由投标人填写）**

**投标人：（填写“全称”）**

**（由投标人填写）年（由投标人填写）月**

**索引**

一、标的说明一览表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三、商务条件响应表

四、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若有）

※注意

技术商务部分中不得出现报价部分的全部或部分的投标报价信息（或组成资料），否则**符合性审查不合格**。

**一、标的说明一览表**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包 | 品目号 | 投标标的 | 数量 | 规格（品牌/型号） | 来源地 | 备注 |
|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采购包”、“品目号”、“投标标的”及“数量”应与招标文件《采购标的一览表》中的有关内容（“采购包”、“品目号”、“采购标的”及“数量”）保持一致。

1.2“投标标的”为货物的：**“规格”**项下应填写货物制造厂商赋予的品牌（属于节能、环保清单产品的货物，填写的品牌名称应与清单载明的品牌名称保持一致）及具体型号。**“来源地”**应填写货物的原产地。**“备注”**项下应填写货物的详细性能说明及供货范围清单（若有），其中供货范围清单包括但不限于：组成货物的主要件和关键件的名称、数量、原产地，专用工具（若有）的名称、数量、原产地，备品备件（若有）的名称、数量、原产地等。

1.3“投标标的”为服务的：**“规格”**项下应填写服务提供者提供的服务标准及品牌（若有）。**“来源地”**应填写服务提供者的所在地。**“备注”**项下应填写关于服务标准所涵盖的具体项目或内容的说明等。

2、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但应做好标注说明，方便评委查阅评审。未标注说明可能导致的不利的评审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投标标的”、“数量”、“规格”、“来源地”**的内容若不一致，**应以本表为准**。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包 | 品目号 | 技术和服务要求 | 投标响应 | 是否偏离及说明 |
| \* | \*-1 |  |  |  |
| … |  |  |  |
| … |  |  |  |  |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和服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1.2“投标响应”项下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并与“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逐项对应；对招标文件“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涉及“≥或＞”、“≤或＜”及某个区间值范围内的内容，投标响应应填写具体的数值，但技术指标只能以范围作响应的除外。

1.3“是否偏离及说明”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2、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但应做好标注说明，方便评委查阅评审。未标注说明可能导致的不利的评审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商务条件响应表**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包 | 品目号 | 商务条件 | 投标响应 | 是否偏离及说明 |
| \* | \*-1 |  |  |  |
| … |  |  |  |
| … |  |  |  |  |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第五章“商务条件”的内容保持一致。

1.2“投标响应”项下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并与“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逐项对应；对“商务条件”项下涉及“≥或＞”、“≤或＜”及某个区间值范围内的内容，应填写具体的数值。

1.3“是否偏离及说明”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2、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但应做好标注说明，方便评委查阅评审。未标注说明可能导致的不利的评审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若有）**

编制说明

1、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除**“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报价部分”**外的其他证明材料或资料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后应在此项下提交。

2、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组织、实施、技术、服务方案等）的，投标人应在此项下提交。

3、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或资料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后应在此项下提交。

### 采购文件相关附件